

股票简称：南矿集团

股票代码：001360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anchang Mineral Systems Co., Ltd.

(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红湾大道 300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 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二〇二三年四月

特别提示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矿集团”“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股票将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南矿集团按照中国证监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发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注册制配套规则发行定价，上市后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 年修订）》，上市后的前 5 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 10%。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如本上市公告书中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南矿集团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为本次上市服务的中介机构等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作出的重要承诺及说明如下：

二、主板新股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主板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1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应当认真阅读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 and 掌握，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盲目炒作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二）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204,00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为 49,975,510 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4.5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四）公司发行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的风险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南矿集团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截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35.38 倍。

截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T-3 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收盘价 (元/股)	2021 年 扣非前 EPS (元/ 股)	2021 年扣 非后 EPS (元/股)	对应的静态 市盈率-扣 非前 (2021 年)	对应的静态 市盈率-扣 非后 (2021 年)
300837.SZ	浙矿股份	46.70	1.576	1.5122	29.63	30.88
300865.SZ	大宏立	20.79	0.324	0.1957	64.17	106.23
002651.SZ	利君股份	7.72	0.1934	0.1782	39.92	43.32
300818.SZ	耐普矿机	33.16	2.6308	2.2849	12.60	14.51
平均值（剔除极端值）					27.38	29.57

资料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T-3 日）（GMT+8）

注 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 2：2021 年扣非前/后 EPS=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 日总股本；

注 3：剔除的极端值为大宏立“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1 年）”和“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1 年）”。

本次发行价格 15.38 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 34.66 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4 日（T-3 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1 年平均扣非后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 17.21%，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五）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跌破发行价的风险

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六）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三、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并应特别关注下列风险因素：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存货规模较大及减值的风险

2019 年至 2022 年 6 月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5,057.95 万元、30,307.77 万元、34,310.23 万元和 42,485.4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76%、35.57%、38.77%和 43.10%。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等，其中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主要为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生产完工的在库商

品和发往客户生产现场待安装的产品，其账面价值分别占当期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62.52%、67.32%、65.83%和 65.10%，是公司存货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同时也是公司资产管理的重点环节。公司主要采取“订单驱动、适度备货”的生产模式，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的规模主要受客户订单规模、客户整体项目建设进度安排、现场安装调试运行环境等因素的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未来存货余额将会继续增加。如公司上述存货不能按期发出、安装或调试，或在物流、安装过程中保管不良，或客户项目现场建设进度放缓，较大的存货余额可能增加公司费用或成本，影响到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降低资金运作效率。

此外，如果下游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不能及时准确预期市场需求情况，可能导致原材料积压、库存商品滞销等情形，公司的存货可能发生减值，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9 年至 2022 年 6 月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5,446.15 万元、12,639.06 万元、20,141.81 万元和 24,029.9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81%、14.83%、22.76%和 24.38%。2019 年至 2022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9%、25.36%、27.78%和 32.16%¹，应收账款的周转率分别为 2.25 次/年、3.05 次/年、3.85 次/年和 2.98²次/年。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能力有所提升，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系设备类收入主要集中于下半年、经营性现金流入季节性因素影响未能达到回款预期有关。公司应收账款结存总金额和占公司资产的比重均较大。虽然公司的客户主要为资金实力强和信誉较好的国内大型砂石骨料和金属矿山业主、总包方等，如果公司客户和订单评估程序失当、或应收账款收款和管理措施不力、或下游客户因经济形势或资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损失，进而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3、业务模式创新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后市场服务业务，向“装备制造+服务”模式转变；经

¹ 2022 年 1-6 月数据已年化处理

² 2022 年 1-6 月数据已年化处理

过不断探索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清晰的盈利模式，并实现了一定规模的收入增长。随着矿山机械设备行业的市场参与者逐年增加，近几年砂石骨料矿山大型化趋势明显，行业集中度越来越高，公司近几年基于开拓和培育后市场业务的战略需求，承接了较多大型集成设备项目，其整机设备毛利率相对较高，但外购设备毛利率低，且收入占比较高，使得大型集成设备综合毛利率不高，此类业务在 2019 年至 2022 年 1-6 月波动性较大。可以预见，行业内的竞争者也会及时调整优化公司发展战略，转变经营理念，探索新的经营模式。若公司未来面对的市场出现了较大的变化，导致公司不能适应下游客户的需要，或公司在开拓后市场业务的过程中受阻，不能尽快提高市场占有率，形成核心竞争优势，将对发行人业务模式创新和新业务拓展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4、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发行人 55.51%（表决权口径计算）的股份，本次发行后，李顺山将控制发行人 41.63%（表决权口径计算）的股份，仍可能通过行使股东投票权或者其他方式对公司的人事、生产、经营决策等事项实施不当控制，从而对公司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5、管理能力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本次募投项目的投入，公司人员规模、资产规模等均进一步增加，销售渠道和业务范围不断拓宽，公司在战略规划、研发创新、生产管理、业务拓展、团队构建等方面都可能面临进一步挑战，若公司的治理结构、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和组织文化等无法很好地适应公司业务增长需求的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可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6、技术研发偏离、滞后风险

近年来，随着行业竞争加剧，各大破碎、筛分设备企业纷纷加大了在大型化、成套化、智能化、环保化等方面的研发支出，行业产品整体水平逐年提升，技术更新换代速度也随之加快。公司未来可能出现技术研发和创新拘泥于现有产品及技术，甚至偏离市场需求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7、核心技术泄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已经拥有破碎、筛分生产线的核心技术，并在部分产品、技术、工艺及专利上取得了一定的技术优势，也积累了一大批核心技术人员。若公司出现大量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则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公司未来可能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发行人生产的破碎、筛分设备及成套生产线可直接应用于砂石骨料和金属矿山等领域，广泛应用于房屋建筑、交通运输、城市公共建设以及水利水电等终端应用领域。因此，发行人所在破碎、筛分设备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景气程度、固定资产投资以及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高度相关，具有较强的周期性。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放缓，或国家对宏观经济政策或产业政策进行重大调整，导致房屋建筑、交通运输、城市公共建设、水利水电等固定资产投资以及金属矿山增速下滑，严重影响市场需求，则行业将出现观望、缩减投资的情况，进而使得破碎、筛分设备的市场需求减少，从而导致发行人经营业绩波动。

2、国家产业政策调整风险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积极推进“两新一重”“城镇化”和“乡村振兴”等长期国家战略，同时继续坚持“一带一路”海外发展战略，持续增加在海内外的基础设施、核电站、水电站、金属矿山等领域的投资力度，推动破碎、筛分设备的需求稳步增加。未来若国家对上述领域的宏观经济政策或产业政策进行重大调整，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因下游相关行业的景气度变化而面临较大影响。

与此同时，近年来国家及地方政府陆续出台了一些监管政策，对公司下游客户及项目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①国家对一些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实施“能耗双控”的监管政策：未达到能耗强度降低基本目标进度要求的地区，在节能审查等环节对高耗能项目缓批限批，对新上高耗能项目须实行能耗等量减量替代；②“绿色矿山”“安全生产”和“环保督察”等常态化监管政

策的持续推进，对下游客户及项目的绿色环保配套措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③国家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等土地政策的收紧，使得下游客户新开项目的建设用地手续办理和开工建设周期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若国家在上述能耗、环保、土地等方面的监管政策持续收紧，且公司客户未能及时调整或满足国家监管政策要求，使得部分在能耗、环保、土地手续办理上未能达标的项目不能如期开工建设或运行，则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下游业务的开展和实施。

3、房地产行业景气度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下游直接客户主要为砂石骨料和金属矿山的业主或总包方，其中砂石骨料为房屋建筑、交通运输、水利水电、城市公共设施等建设领域中不可或缺的材料，房地产为终端应用领域之一。房地产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受宏观经济形势、产业政策调控影响明显，尽管公司终端用于房地产行业的收入占比相对较小，但经营活动仍会随着房地产行业周期性调控产生一定的波动。若房地产行业持续处于下行周期，将对公司业务开展产生部分程度的不利影响。

4、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019年至2022年1-6月，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79.42%、78.60%、82.85%和80.31%，占比相对较高，原材料采购价格对公司的盈利能力、现金流量变动具有较大影响。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铸件、轴承、电机等，特别是钢材作为基础材料，其变动易受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影响。如2021年钢材平均价格上涨32.44%，同时带动铸件、轴承和电机价格一定程度的波动，给公司经营效益提升带来不利影响。未来，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而公司在业务承接时未能进行有效的订单评估，或未能建立有效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和采购决策机制，或未能通过精益生产和技术创新抵消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又或在价格下降过程中未能做好存货管理，则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破碎、筛分设备的市场容量大，但下游客户分散且地域分布广，行业内以中小型企业为主，行业集中度较低。近年来，随着砂石骨料行业景气度不断上

升，吸引了国内外工程机械巨头们的关注，如三一重工、中联重科、徐工机械等大型工程机械企业已纷纷加入市场竞争。国内工程机械巨头的加入，显著提升了行业的市场竞争程度，对行业原有的竞争格局形成了较大的挑战。此外，随着下游行业产业结构的调整与升级，未来不排除国外知名矿山机械制造商采取低价策略拓展国内市场。若未来公司在技术研发、生产、服务、资金等方面不能进一步有效提升管理能力，满足客户需求和适应市场竞争，则可能面临因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客户结构波动风险，影响公司与客户合作的稳定性，进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2019年至2022年1-6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0.06%、21.26%、21.12%和11.55%。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提高，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实施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此外，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规模将大幅增加，且并不能完全排除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可能。若发生上述情形，公司的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指标将面临被摊薄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建成高性能智能破碎机关键配套件产业化项目和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若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或由于市场开拓不力导致无法消化新增的产能，公司将会面临项目收益达不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并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逐步达产需要一定的过程。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在建成投产后的一段时间内新增折旧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因此，公司将面临固定资产折旧额增加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上市审批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第1号——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二）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586号”文注册同意，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3〕274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证券简称为“南矿集团”，证券代码为“001360”。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的49,975,51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23年4月10日起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其余股票的可上市交易时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相关股东的承诺执行。

二、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二) 上市时间：2023 年 4 月 10 日

(三) 股票简称：南矿集团

(四) 股票代码：001360

(五) 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04,000,000 股

(六)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51,000,000 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

(七)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

(八) 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的相关内容。

(九) 本次上市的有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154,024,490 股

(十) 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49,975,510 股

(十一) 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 349 股由保存人（主承销商）包销，其中 35 股的限售期为 6 个月，占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的 10.03%。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 6 个月的股份数量为 1,024,455 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 10.04%，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 2.01%。

(十二) 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日期:

项目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首次公开发行 后总股本比例 (%)	可上市交易时间(非 交易日顺延)
首次公开发 行前已 发行股份	李顺山	74,174,232	36.36%	2026年4月10日
	龚友良	27,486,888	13.47%	2024年4月10日
	金江投资	10,750,000	5.27%	2026年4月10日
	中天投资	10,250,000	5.02%	2026年4月10日
	刘敏	8,572,608	4.20%	2024年4月10日
	陈文龙	6,746,256	3.31%	2024年4月10日
	徐坤河	6,619,140	3.24%	2024年4月10日
	缪学亮	5,280,000	2.59%	2024年4月10日
	曹荣辉	739,464	0.36%	2024年4月10日
	刘方贵	635,580	0.31%	2024年4月10日
	徐光明	438,636	0.22%	2024年4月10日
	胡斌庚	288,156	0.14%	2024年4月10日
	孙继东	186,384	0.09%	2024年4月10日
	邬国良	158,928	0.08%	2024年4月10日
	陈万海	158,928	0.08%	2024年4月10日
	李鸪	158,928	0.08%	2024年4月10日
	乐声滨	158,928	0.08%	2024年4月10日
	胡晟	133,452	0.07%	2024年4月10日
	秦丽恒	63,492	0.03%	2024年4月10日
		小 计	153,000,000	75.00%
首次公开发 行网上 网下发行 股份	网下发行限售股份	1,024,490	0.50%	2023年10月10日
	网下发行无限售股份	9,175,510	4.50%	2023年4月10日
	网上发行股份	40,800,000	20.00%	2023年4月10日
	小 计	51,000,000	25.00%	
合计		204,000,000	100.00%	

(十三)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十四) 上市保荐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chang Mineral Systems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300.00 万元（发行前）

法定代表人：李顺山

成立日期：2003 年 1 月 2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21 年 9 月 29 日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红湾大道 300 号

编码：330004

电话：0791-83782902

传真：0791-83782902

经营场所：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红湾大道 300 号

公司网址：<https://www.nmsystems.cn>

电子邮箱：mia.miao@nmsystems.cn

董事会秘书：缪韵

经营范围：矿山机电设备、环保设备、化工设备、建材设备及零部件的生产制造和销售；建筑工程；实业投资；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项目经营及投资；机电产品的销售、矿山设备有关的设备安装调试和技术服务；对外贸易；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为砂石骨料和金属矿山相关的破碎、筛分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后市场服务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5）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债券情况

本公司未有发行在外的债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占发行前总股本持股比例（%）	持有债券情况
1	李顺山	董事长	2021.9.18-2024.9.18	7,417.4232	50.8002	48.81	-
2	龚友良	总裁、董事	2021.9.18-2024.9.18	2,748.6888	5.0000	18.00	-
3	刘敏	副总裁、鑫矿智维总经理、董事	2021.9.18-2024.9.18	857.2608	69.9997	6.06	-
4	文劲松	财务总监、副总裁、董事	2021.9.18-2024.9.18	-	159.7504	1.04	-
5	罗东	独立董事	2021.9.18-2024.9.18	-	-	-	-
6	周林	独立董事	2021.9.18-2024.9.18	-	-	-	-
7	蔡素华	独立董事	2021.9.18-2024.9.18	-	-	-	-
8	邱小云	研发中心综合部经理、监事	2021.9.18-2024.9.18	-	9.9999	0.07	-
9	赵彬	国内市场事业部副总工程师、监事	2021.9.18-2024.9.18	-	29.9997	0.21	-
10	田添	人力资源行政中心经理、监事	2021.9.18-2024.9.18	-	14.9999	0.10	-
11	杨正海	副总裁	2021.9.18-2024.9.18	-	150.0800	0.98	-
12	缪韵	董事会秘书	2021.9.18-2024.9.18	-	14.9999	0.10	-

注 1：间接持股数根据自然人持有公司股东的出资比例与公司股东持有发行人股数相乘得出。

注 2：李顺山、刘敏、邱小云、杨正海通过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龚友良、文劲松、赵彬、田添、缪韵通过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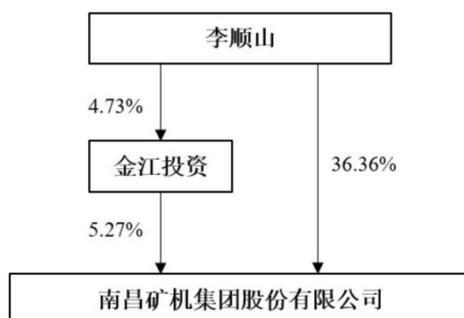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李顺山，直接持有公司 36.36%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0.25%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李顺山先生：196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6 年 7 月至 1997 年 11 月，历任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勘测设计研究院施工企业设计室副主任、代主任、混凝土施工技术室副主任；1997 年 12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瑞典斯维达拉工业集团（Svedala Industries AB）上海代表处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瑞典山特维克集团破碎筛分公司（Sandvik AB）中国区总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山特维克矿山工程机械（中国）有限公司市场销售副总裁；2003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二）本次发行后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四、发行人在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除金江投资、中天投资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或制度安排。金江投资、中天投资为南矿集团员工持股平台。

（一）金江投资

金江投资持有公司 10,7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总股本的 5.27%，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9 年 11 月 27 日

认缴出资额	2,580.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2,58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顺山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对发行人进行投资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金江投资的合伙人、出资额、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³	关联关系
1	李顺山	普通合伙人	121.92	4.73%	董事长	李顺山的配偶罗玉华为间接股东罗北通的姐姐
2	杨正海	有限合伙人	360.00	13.95%	副总裁（兼任国内市场事业部总监）	无
3	朱磊	有限合伙人	240.00	9.30%	鑫矿智维副总经理	无
4	刘敏	有限合伙人	168.00	6.51%	董事、副总裁（兼任鑫力耐磨总经理、鑫矿智维总经理）	无
5	孙继东	有限合伙人	168.00	6.51%	国内市场事业部矿山事业部总经理	孙继东的配偶聂桂莲为直接股东胡斌庚的配偶聂桂兰的妹妹
6	漆望平	有限合伙人	120.00	4.65%	战略部经理	无
7	李祥龙	有限合伙人	96.00	3.72%	采购部总监	无
8	徐小龙	有限合伙人	96.00	3.72%	南矿工程员工	无
9	廖建强	有限合伙人	84.00	3.26%	质量部总监	无
10	曹荣辉	有限合伙人	72.00	2.79%	财务中心员工	无
11	徐坤河	有限合伙人	72.00	2.79%	国内市场事业部骨料事业部总经理	无
12	龚露	有限合伙人	72.00	2.79%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无
13	李小勇	有限合伙人	72.00	2.79%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无
14	胡晟	有限合伙人	72.00	2.79%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胡晟为股东秦丽恒的配偶，胡晟的姐姐胡旭为间接股东向小兰的配偶

³ 除质量部、采购部、国内市场事业部等重要部门外，仅一级部门负责人及子公司负责人以上级别的员工注明具体职位。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³	关联关系
15	张晶	有限合伙人	72.00	2.79%	鑫矿智维副总经理	张晶为间接股东李莉的配偶
16	刘鸿滨	有限合伙人	62.40	2.42%	研发部门员工	无
17	乐声滨	有限合伙人	60.00	2.33%	研发部门员工	无
18	范智义	有限合伙人	48.00	1.86%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无
19	雷小明	有限合伙人	48.00	1.86%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无
20	胡建平	有限合伙人	48.00	1.86%	南矿工程员工	无
21	仇珩	有限合伙人	48.00	1.86%	市场营销中心总监兼总裁办主任	无
22	黄艳艳	有限合伙人	36.00	1.40%	战略部员工	无
23	万鹏勇	有限合伙人	36.00	1.40%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无
24	邬永锋	有限合伙人	34.08	1.32%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无
25	卢彬	有限合伙人	28.80	1.12%	鑫力耐磨员工	无
26	聂寒	有限合伙人	24.00	0.93%	南矿工程员工	无
27	吴勇	有限合伙人	24.00	0.93%	南矿工程副总经理	无
28	高亮	有限合伙人	24.00	0.93%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无
29	陈涛	有限合伙人	24.00	0.93%	研发部门员工	无
30	邱小云	有限合伙人	24.00	0.93%	监事会主席	无
31	郭峰	有限合伙人	24.00	0.93%	南矿工程员工	无
32	胡四明	有限合伙人	19.20	0.74%	研发部门员工	无
33	曹才生	有限合伙人	14.40	0.56%	财务中心员工	无
34	洪波	有限合伙人	12.00	0.47%	研发部门员工	无
35	符超	有限合伙人	12.00	0.47%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无
36	王军	有限合伙人	12.00	0.47%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无
37	方海青	有限合伙人	12.00	0.47%	鑫矿智维员工	无
38	张奇	有限合伙人	4.80	0.19%	江西智矿员工	无
39	鲁小町	有限合伙人	4.80	0.19%	海外市场事业部员工	无
40	熊涛	有限合伙人	4.80	0.19%	江西智矿董事长	熊涛为间接股东熊毛毛之子
41	赵烈胜	有限合伙人	4.80	0.19%	澳洲南矿总经理	无
合计			2,580.00	100.00%	-	-

金江投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以及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二）中天投资

中天投资持有公司 10,2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总股本的

5.02%，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27日
认缴出资额	2,460.00万元
实缴出资额	2,46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龚友良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对发行人进行投资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中天投资的合伙人、出资额、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⁴	关联关系
1	龚友良	普通合伙人	12.00	0.49%	董事、总裁	无
2	文劲松	有限合伙人	383.40	15.59%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无
3	刘国富	有限合伙人	240.00	9.76%	鑫矿智维员工	无
4	詹春生	有限合伙人	168.00	6.83%	研发中心总监	无
5	李强	有限合伙人	132.00	5.37%	财务中心员工	无
6	陈万海	有限合伙人	108.00	4.39%	江西智矿总经理	无
7	胡敏锐	有限合伙人	96.00	3.90%	信息化中心副总监	胡敏锐的父亲胡斌为直接股东胡斌庚的哥哥
8	邬国良	有限合伙人	84.00	3.41%	鑫矿智维副总经理	无
9	胡斌庚	有限合伙人	72.00	2.93%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胡斌庚的哥哥胡斌为间接股东胡敏锐的父亲；胡斌庚的配偶聂桂兰为直接股东孙继东的配偶聂桂莲的姐姐
10	赵彬	有限合伙人	72.00	2.93%	监事	无
11	黄建华	有限合伙人	72.00	2.93%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无
12	胡隆杰	有限合伙人	72.00	2.93%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无
13	秦丽恒	有限合伙人	72.00	2.93%	财务中心员工	秦丽恒为直接股东胡晟的配偶

⁴ 除质量部、采购部、国内市场事业部等重要部门外，仅一级部门负责人及子公司负责人以上级别的员工注明具体职位。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⁴	关联关系
14	邓海华	有限合伙人	60.00	2.44%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无
15	曹长明	有限合伙人	60.00	2.44%	南非南矿总经理	无
16	应小明	有限合伙人	48.00	1.95%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无
17	肖声荣	有限合伙人	48.00	1.95%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无
18	陈文龙	有限合伙人	48.00	1.95%	鑫矿智维副总经理	无
19	林海松	有限合伙人	36.00	1.46%	鑫矿智维员工	无
20	向小兰	有限合伙人	36.00	1.46%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向小兰的配偶胡旭为直接股东胡晟的姐姐
21	刘跃庆	有限合伙人	36.00	1.46%	信息化中心员工	无
22	黄梦鑫	有限合伙人	36.00	1.46%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无
23	田添	有限合伙人	36.00	1.46%	职工代表监事	无
24	熊毛毛	有限合伙人	36.00	1.46%	南矿工程总经理	熊毛毛为间接股东熊涛的父亲
25	李莉	有限合伙人	36.00	1.46%	南矿工程员工	李莉为间接股东张晶的配偶;李莉的母亲罗玉莲为间接股东罗北通的姐姐
26	缪韵	有限合伙人	36.00	1.46%	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缪韵为直接股东缪学亮的女儿
27	柳逢春	有限合伙人	28.80	1.17%	研发部门员工	无
28	符龙	有限合伙人	24.00	0.98%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无
29	罗北通	有限合伙人	24.00	0.98%	行政部门员工	罗北通的姐姐罗玉华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的配偶;罗北通的姐姐罗玉莲为间接股东李莉的母亲
30	王建勋	有限合伙人	24.00	0.98%	柯林泰克总经理	无
31	李志军	有限合伙人	24.00	0.98%	鑫矿智维员工	无
32	李鸱	有限合伙人	24.00	0.98%	研发部门员工	无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⁴	关联关系
33	张炳根	有限合伙人	24.00	0.98%	研发部门员工	无
34	靳松	有限合伙人	24.00	0.98%	国内市场事业部员工	无
35	童伟	有限合伙人	24.00	0.98%	南矿工程员工	无
36	邹友	有限合伙人	24.00	0.98%	南矿工程员工	无
37	彭祖欢	有限合伙人	21.60	0.88%	研发部门员工	无
38	喻洪武	有限合伙人	15.00	0.61%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无
39	张玉哲	有限合伙人	12.00	0.49%	南矿工程员工	无
40	蔡恒君	有限合伙人	9.60	0.39%	生产交付中心员工	无
41	姜俊雄	有限合伙人	7.20	0.29%	研发部门员工	无
42	梁军	有限合伙人	4.80	0.20%	江西智矿员工	无
43	张从军	有限合伙人	4.80	0.20%	江西智矿员工	无
44	伍智刚	有限合伙人	4.80	0.20%	江西智矿员工	无
合计			2,460.00	100.00%	-	-

中天投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以及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五、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公司股东户数为 87,940 名，其中前 10 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限售期限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股份比例	限售期限（月）
1	李顺山	74,174,232	36.36%	36
2	龚友良	27,486,888	13.47%	12
3	金江投资	10,750,000	5.27%	36
4	中天投资	10,250,000	5.02%	36
5	刘敏	8,572,608	4.20%	12
6	陈文龙	6,746,256	3.31%	12
7	徐坤河	6,619,140	3.24%	12
8	缪学亮	5,280,000	2.59%	12
9	曹荣辉	739,464	0.36%	12
10	刘方贵	635,580	0.31%	12

合 计	151,254,168	74.13%	-
-----	-------------	--------	---

六、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5,3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 5,100 万股普通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限售期限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一、限售流通股					
李顺山	74,174,232	48.48%	74,174,232	36.3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龚友良	27,486,888	17.97%	27,486,888	13.47%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金江投资	10,750,000	7.03%	10,750,000	5.27%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中天投资	10,250,000	6.70%	10,250,000	5.0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刘敏	8,572,608	5.60%	8,572,608	4.2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陈文龙	6,746,256	4.41%	6,746,256	3.3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徐坤河	6,619,140	4.33%	6,619,140	3.2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缪学亮	5,280,000	3.45%	5,280,000	2.59%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曹荣辉	739,464	0.48%	739,464	0.3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刘方贵	635,580	0.42%	635,580	0.3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徐光明	438,636	0.29%	438,636	0.2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胡斌庚	288,156	0.19%	288,156	0.1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孙继东	186,384	0.12%	186,384	0.09%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邬国良	158,928	0.10%	158,928	0.0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陈万海	158,928	0.10%	158,928	0.0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李鹏	158,928	0.10%	158,928	0.0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乐声滨	158,928	0.10%	158,928	0.0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胡晟	133,452	0.09%	133,452	0.07%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秦丽恒	63,492	0.04%	63,492	0.0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网下限售股份	-	-	1,024,490	0.5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6 个月
小计	153,000,000	100.00%	154,024,490	75.50%	
二、无限售流通股					
网下无限售股份	-	-	9,175,510	4.50%	无限售期限
网上发行股份	-	-	40,800,000	20.00%	无限售期限
小计	-	-	49,975,510	24.50%	
合计	153,000,000	100.00%	204,000,000	100.00%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 5,100.00 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进行老股转让。

二、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15.38 元/股。

三、每股面值

本次股票发行每股面值为 1.00 元。

四、发行市盈率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 25.9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 21.4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 34.6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 28.64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5) 22.61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6) 19.47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7) 30.15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 25.96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发行市净率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净率为：

(1) 2.60 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其中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照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 2.46 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其中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照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六、发行方式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根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6,371.01174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40%（2,040 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1,02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 2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4,08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 8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 0.0313921883%。

根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T+2 日）结束。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为 40,458,036 股，缴款认购的金额为 622,244,593.68 元，放弃认购的数量为 341,964 股，放弃认购的金额为 5,259,406.32 元。网下投资者有效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为 10,199,651 股，有效缴款认购的金额为 156,870,632.38 元，放弃认购的数量为 349 股，放弃认购的金额为 5,367.62 元。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342,313 股，包销金额为 5,264,773.94 元。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 0.67%。

七、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78,438.00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L10070 号《验资报告》。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1,452.81 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 115,411.56 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
1	高性能智能破碎机关键配套件产业化项目	59,738.58	42,000.00
2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40,629.04	27,452.81
3	综合科技大楼建设与智能运维平台建设项目	15,043.94	2,000.00
合计		115,411.56	71,452.81

八、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每股发行费用

（一）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合计为 6,985.19 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承销费用	4,722.91
审计、验资费用	1,037.74
律师费用	660.38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04.72
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	59.45
合计	6,985.19

注：

- 1、以上发行费用均为不含税金额；
- 2、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中包含本次发行的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 0.025%；
- 3、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若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二）每股发行费用

本次公司发行股票的每股发行费用为 1.37 元/股。（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数）

九、募集资金净额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1,452.81 万元。

十、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1）本次发行后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5.92 元。（按照 2022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本次发行后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6.25 元。（按照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十一、发行后每股收益

(1) 本次发行后公司每股收益为 0.54 元。（以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 本次发行后公司每股收益为 0.59 元。（以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十二、超额配售选择权

本次发行未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的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L16688 号）。公司 2019 年至 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及相关内容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进行了披露，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阅读在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全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L10022 号），投资者欲了解相关情况，请查阅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审阅报告》全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全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L16666 号），2023 年 3 月 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本公司完整的《审计报告》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附件，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上市后不再另行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和经审阅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审阅)	变动幅度(%)
流动资产(万元)	111,241.28	112,074.04	-0.74
流动负债(万元)	73,930.22	73,930.22	-
总资产(万元)	133,420.98	133,420.98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18	54.18	-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57.31	57.31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万元)	55,986.66	55,986.66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66	3.66	-
项目	2022 年(审计)	2022 年(审阅)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86,366.20	86,366.20	-
营业利润(万元)	14,198.52	14,198.52	-

利润总额（万元）	14,190.63	14,190.63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086.57	12,086.57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409.09	10,409.0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4	24.24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20.88	20.8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342.83	13,342.83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87	0.87	-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财务数据与 2022 年度审阅报告财务数据存在的差异为发行人根据质保金的合同约定期限进行重分类调整，调增其他非流动资产 832.76 万元，调减合同资产 832.76 万元。

按照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财务数据，发行人依然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3.1.2 条规定的“最近三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三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 1 亿元或者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0 亿元”的上市标准，发行人依然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条件。因此，发行人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财务数据与 2022 年审阅报告财务数据仅存在少量差异，不存在重大差异，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造成影响。

二、2022 年度主要经营及变化情况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及指标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
流动资产	111,241.28	88,491.84	25.71
货币资金	21,107.55	15,012.17	40.60
应收账款	32,533.18	20,141.81	61.52
存货	42,897.96	34,310.23	25.03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变动幅度 (%)
非流动资产	22,179.70	16,963.80	30.75
无形资产	4,519.00	1,153.64	291.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4.13	1,065.71	58.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5.43	258.58	578.88
流动负债	73,930.22	61,281.71	20.64
应付票据	19,723.63	7,239.97	172.43
应付账款	15,737.32	10,257.84	53.42
合同负债	25,968.42	21,180.45	22.61
非流动负债	2,536.42	768.38	230.10
总资产	133,420.98	105,455.64	26.52
总负债	76,466.65	62,050.09	23.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18	56.00	-1.82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57.31	58.84	-1.53
股东权益合计	56,954.34	43,405.55	31.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5,986.66	42,916.36	30.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66	2.80	30.71

注：涉及百分比指标的，增减百分比为相关数据的差值。

1、资产总额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资产总额由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资产构成。2022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133,420.98万元，较上年末增加27,965.34万元，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存货账面价值增加导致的流动资产增加所致，同时其他非流动资产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亦有所增加。

（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构成。2022年末，公司流动资产为111,241.28万元，较上年末增加25.71%，主要原因如下：①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加之公司预收账款及应收款项回款情况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规模增加；另一方面，公司采用更为灵活的采购结算方式，开立的应付票据增加，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较多，收到预收款增多，综合使得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6,095.37万元，增长40.60%；②因公司2022年度收入规模增加，导致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61.52%；③受公司

业务规模、在手订单及备货生产的影响，公司存货金额较上年末增加 8,587.73 万元，增长 25.03%。

其中，变动超过 30%的主要流动资产科目及其变动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21,107.55	15,012.17	40.60%	主要系公司灵活使用采购结算方式，开立应付票据增加，故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较多；收到预收款增多，同时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
应收账款	32,533.18	20,141.81	61.52%	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度收入规模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945.67	1,565.93	-39.61%	主要系公司对材料采购的预付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10.83	594.68	-47.73%	主要系公司本期待抵扣进项税抵扣增加所致

(2) 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等构成。2022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为 22,179.70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30.75%，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365.36 万元所致。

其中，变动超过 30%的主要非流动资产科目及其变动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81.27	-	1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通过诉讼以物抵债方式获取房产对外出租所致
在建工程	619.42	-	100.00%	主要系公司新增对募投项目的初始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259.29	422.99	-38.70%	主要系公司房屋租赁减少所致
无形资产	4,519.00	1,153.64	291.72%	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85.11	39.68	366.48%	主要系公司新增的装修费待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4.13	1,065.71	58.03%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入规模扩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5.43	258.58	578.88%	主要系预付在建工程款重分类所致

2、负债总额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负债总额由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构成。2022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76,466.65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4,416.56万元，增加23.23%，主要系公司期末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1) 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2022年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合同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构成。2022年末公司流动负债为73,930.22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2,648.51万元，增加20.64%，主要系：①公司期末的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分别增加12,483.66万元和5,479.48万元所致；②随着公司订单规模的增加，预收客户款项增多，相应合同负债增加4,787.97万元所致。

其中，变动超过30%的主要流动负债科目及其变动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短期借款	1,379.78	2,132.23	-35.29%	主要系公司短期银行借款到期还款所致
应付票据	19,723.63	7,239.97	172.43%	主要系公司采购业务使用银行票据结算增多
应付账款	15,737.32	10,257.84	53.42%	主要系公司期末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4.51	6,683.48	-94.70%	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到期还款所致

(2) 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非流动负债主要由公司长期借款、预计负债构成。2022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为2,536.42万元，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系新增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其中，变动超过30%的主要非流动负债科目及其变动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长期借款	1,800.00	-	100.00%	主要系公司取得长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44.28	168.22	-73.68%	主要系公司房屋租赁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113.32	85.78	32.10%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了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3、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变动分析

变动超过 30%的主要所有者权益科目及其变动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	-20.44	13.28	-253.94%	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所致
专项储备	685.48	522.44	31.21%	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增长，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同步增加所致
盈余公积	1,759.93	690.76	154.78%	主要系当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15,389.07	4,371.67	252.02%	主要系当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及指标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6,366.20	72,517.34	19.10
营业成本	56,013.99	45,194.02	23.94
销售费用	7,051.01	6,099.20	15.61
管理费用	5,895.39	6,003.11	-1.79
研发费用	2,894.66	2,510.23	15.31
财务费用	-284.11	445.12	-163.83
净利润	12,565.06	11,191.68	12.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86.57	10,956.94	10.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09.09	9,052.94	1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3	8.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0.68	0.60	13.33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幅度 (%)
收益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24	25.56	-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	20.88	21.12	-0.24

注：涉及百分比指标的，增减百分比为相关数据的差值。

2022 年度，公司利润表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变动如上所示，变动原因如下：

1、营业收入变动：2022年营业收入为86,366.20万元，较2021年增长19.10%，得益于国家政策的支持及良好的行业机遇，公司各项业务均有所上升，服务客户的广度和深度均有所加强，业务规模持续扩大。

2、营业成本变动：2022年营业成本为56,013.99万元，较2021年增长23.94%，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带动了成本增加所致。

3、销售费用变动：2022年销售费用为7,051.01万元，较2021年上涨15.61%，主要系公司经营业绩增长使得销售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4、管理费用变动：2022年管理费用为5,895.39万元，较上年度变化较小。

5、研发费用变动：2022年研发费用为2,894.66万元，较2021年增长15.31%，主要系公司为保持并提升产品竞争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6、财务费用变动：2022年财务费用为-284.11万元，较2021年下降163.83%，主要系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的影响，产生汇兑收益较多所致。

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变动：2022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2,086.57万元及10,409.09万元，较2021年度分别增长10.31%和14.98%，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盈利能力提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增加。此外，公司利润主要来自于日常业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相应增加。

8、合并利润表变化超过 30%的主要科目及其变动原因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税金及附加	723.91	514.10	40.81%	主要系公司本期缴纳的各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项附加税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84.11	445.12	-163.83%	主要系本期汇兑损益变动所致
其他收益	1,111.77	665.41	67.08%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07.13	174.67	-161.33%	主要系本期债务重组损失增加，投资理财收益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	-583.28	530.41	-209.97%	主要系公司前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本期收回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94.19	-200.80	46.51%	主要系公司存货跌价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	0.72	-100.00%	主要系本期公司处置资产产生的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	27.68	441.89	-93.74%	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将部分无需支付的代收款项确认为当期收入，2022 年无上述事项
营业外支出	35.57	419.38	-91.52%	主要系公司本期对客户赔偿支出减少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及指标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幅度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2.83	2,337.21	47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8.00	-1,228.86	277.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9.29	-7,311.47	-32.03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342.83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11,005.62 万元，一方面系公司本期灵活使用采购结算方式，开立应付票据增加以支付货款，2022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较 2021 年末增加 12,483.66 万元；另一方面系本期预收客户款项较上期增加所致。

2022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38.00 万元，较上年度变动主要系公司购置募投项目用地所致。

2022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69.29 元，较上年度的变动主要系上年度公司进行较大金额的现金分红所致。

三、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公司 2023 年一季度的业绩预计及与上年同期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900.00 至 15,700.00	13,205.60	-2.31%至 18.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0.00 至 1,500.00	1,374.56	-19.97%至 9.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0.00 至 1,500.00	1,128.66	-2.54%至 32.9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预计 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12,900.00 万元至 15,700.00 万元，同比变动-2.31%至 18.89%；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100.00 万元至 1,500.00 万元，同比变动-19.97%至 9.1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100.00 万元至 1,500.00 万元，同比变动-2.54%至 32.90%。公司 2023 年一季度预计经营情况良好，各项指标较为稳定。

上述 2023 年 1-3 月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且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三方监管协议的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尽快与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户开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湾里支行	14013401040019106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	20000060582800116786223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1502240019300318083
4	招商银行南昌昌北支行	110918381110608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象湖支行	50060188000075505
6	招商银行南昌昌北支行	110918381110929

二、其他事项

本公司在招股意向书披露日（2023年3月21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的重大事件，具体如下：

（一）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经营状况正常，主要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正常；

（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外部条件或生产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价格、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方式、所处行业或市场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除正常经营活动所签订的商务合同外，公司未订立其他可能对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

（四）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资金未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

（五）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 (六) 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行为；
- (七) 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 (九) 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 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十一) 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二)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2023 年 3 月 1 日召开监事会，审议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上述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议案》等议案；上述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除此之外，公司未召开其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 (十三) 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
- (十四) 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的保荐意见

上市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保荐书》，上市保荐人的保荐意见如下：

在充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的基础上，保荐人认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有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条件。

二、保荐人的有关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住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电话	0755-82133443
传真	0755-82133367
保荐代表人	蒋猛、郑尚荣
联系人	蒋猛、郑尚荣

三、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南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人将对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当年剩余时间以及其后 2 个完整会计年度进行持续督导，由保荐代表人蒋猛、郑尚荣提供持续督导工作，两位保荐代表人的具体情况如下：

蒋猛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部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期间主持或参与十余家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 3 月加入国信证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完成或承做项目

包括志特新材、长盈精密、煌上煌、百洋集团首次公开发行项目，中原内配、正邦科技等非公开发行项目。

郑尚荣，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部门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2013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作为项目协办人参与了甘源食品 IPO 等保荐项目，作为项目主要成员完成了九立股份、宇航软件、宝业恒、实益达等多个新三板项目及多个改制及辅导项目。

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股份锁定、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3年4月10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且在前述延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的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股份。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5、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

(1)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二) 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

本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并担任董事、总裁的股东龚友良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3年4月10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且在前述延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的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股份。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5、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

(1)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作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并持股 5%以上的股东，金江投资、中天投资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3年4月10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且在前述延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以下责任：

①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②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③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要求的,本企业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本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并担任董事、副总裁的股东刘敏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3年4月10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且在前述延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的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股份。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5)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

①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②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③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三) 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文劲松、邱小云、赵彬、田添、杨正海、缪韵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3年4月10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且在前述延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的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股份。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5、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

(1)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四) 其他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承诺

本公司其他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陈文龙、徐坤河、缪学亮、曹荣辉、刘方贵、徐光明、胡斌庚、孙继东、邬国良、陈万海、李鹞、乐声滨、胡晟、秦丽恒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以下责任：

（1）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亲属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亲属罗北通、李莉、张晶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本次发行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3年4月10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且在前述延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次发行前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就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事宜，承诺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前提下，本人存在适当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可能。

2、减持股份的方式

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4、减持股份的数量

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若减持，本人每年减持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5、减持股份的期限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至少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及时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由发行人至少于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承诺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

6、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承诺将遵守的约束措施

(1)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 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次发行前，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龚友良、刘敏对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事宜，承诺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前提下，本人存在适当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可能。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4、减持股份的数量

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若减持，本人每年减持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5、减持股份的期限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至少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及时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由发行人至少于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承诺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发行前，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金江投资、中天投资对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事宜，承诺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4、减持股份的数量

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就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进行自主决策、择机减持。限售期结束后的 24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100%。

5、减持股份的期限

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至少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及时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由发行人至少于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企业承诺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

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 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为稳定公司股价，保护中小股东和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则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同时满足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于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规定，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触发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按本预案的内容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由公司回购股票

(1) 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确定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拟定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30 个交易日内，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

(3)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①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单次资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③单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果第②项与本项冲突的，以本项为准；

④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⑤公司按上述条件实施增持后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增持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增持义务。

(4) 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终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

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1) 控股股东应在股价稳定措施的下述启动条件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方式和期限及完成时间，对外公告；并于公告日后 30 个交易日内以合法的方式完成增持计划；

(2)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应符合：

①公司已采取回购股票措施，但仍满足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②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③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公司上市后控股股东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5%；

④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公司上市后控股股东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

⑤控股股东按上述条件实施增持后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增持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增持义务。

(3) 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则可终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4) 控股股东的增持行为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增持后取得的公司股份将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规则进行减持。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1) 在满足下述(2)中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情形的 10 个交易日内,依照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方式和期限及完成时间,对外公告;并于公告日后 30 个交易日内以合法的方式完成增持计划。

(2)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应符合:

①公司已采取回购股份措施且控股股东已采取增持股份措施,但仍满足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②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③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和津贴总和的 20%;

④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和津贴总和的 50%;

⑤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上述条件实施增持后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增持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增持义务;

(3) 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则可终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4)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行为应严格遵守法律、

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后取得的公司股份将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规则进行减持。

（5）对于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选举或聘任。

4、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三）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
-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票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3、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回购或增持的资金金额已达上限。

（四）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稳定股价的义务，自愿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本公司控股股东未能按照上述预案的规定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本公司有权将其应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应付其税后现金分红中予以扣除代其履行增持义务；

(3) 如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照上述预案的规定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本公司有权将其应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后薪酬和津贴中予以扣除代为履行增持义务；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关于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如下：

(1)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若公司股价出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所述情形，本人将根据该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该预案的顺利实施，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 本人在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龚友良、刘敏、文劲松、邱小云、赵彬、田添、杨正海、缪韵关于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如下：

(1)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若公司股价出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所述情形，本人将根据该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该预案的顺利实施，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 本人在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四、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就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事宜，承诺如下：

（一）启动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条件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性影响的，本公司或本人将依法从符合条件的投资者手中以基准价格回购满足要求的股票。投资者买入股票价格高于基准价格的，以买入股票价格作为回购价格。投资者买入价格，按照该投资者买入股票的平均价格确定。有关基准价格的计算方法参照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可的有关规定确定。

（二）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若因前述事项，本公司或本人被采取责令回购措施的：

1、本公司或本人在收到责令回购决定书后二个交易日内披露有关信息，并在责令回购决定书要求的期限内，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责令回购决定书的要求制定股票回购方案。

2、本公司或本人在制定股票回购方案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股票回购方案，并按照方案发出回购要约。

3、本公司或本人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三）约束措施

1、本公司及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关于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相应承诺。本承诺未约定事项以及如本承诺约定事项与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规定冲突的，本公司及本人将按届时有效的规定执行。

2、本公司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及买回的具体措施的，本公司及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 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3、若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或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及本人将依法遵从该等规定。

五、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一) 公司承诺

发行人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如下：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不存在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等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作出责令回购决定后，公司在决定书要求的期限内制定回购方案，并在制定方案后二个交易日内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出回购要约。

3、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决定回购欺诈发行的股票的，本公司将向自本次发行至欺诈发行揭露日或者更正日期间买入欺诈发行的股票，且在回购时仍然持有股票的投资者发出要约。但公司不回购下列股票：①对欺诈发行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持有的股票；②对欺诈发行负有责任的证券公司因包销买入的股票；③投资者知悉或者应当知悉公司在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后买入的股票。

4、公司以基准价格回购股票。投资者买入股票价格高于基准价格的，以买入股票价格作为回购价格。投资者买入价格，按照该投资者买入股票的平均价格确定。有关揭露日、更正日、基准价格等，参照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可的有关规定确定。

5、本承诺未约定事项以及如本承诺约定事项与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规定冲突的，本公司将按届时有效的规定执行。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买回承诺如下：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不存在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等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作出责令回购决定后，本人在决定书要求的期限内制定回购方案，并在制定方案后二个交易日内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出回购要约。

3、本人按照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的决定回购欺诈发行的股票的，本人将向自本次发行至欺诈发行揭露日或者更正日期间买入欺诈发行的股票，且在回购时仍然持有股票的投资者发出要约。但本人不回购下列股票：①对欺诈发行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等持有的股票；②对欺诈发行负有责任的证券公司因包销买入的股票；③投资者知悉或者应当知悉公司在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后买入的股票。

4、公司以基准价格回购股票。投资者买入股票价格高于基准价格的，以买入股票价格作为回购价格。投资者买入价格，按照该投资者买入股票的平均价格确定。有关揭露日、更正日、基准价格等，参照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可的有关规定确定。

5、本承诺未约定事项以及如本承诺约定事项与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规定冲突的，本公司将按届时有效的规定执行。

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拟通过以下措施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具体包括：

1、持续提高主营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积极探索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的生产管理及销售模式，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客户，以提高业务收入，降低成本费用，增加利润；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控制资金成本，节省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进一步推进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根据项目进度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建设完成，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风险。

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层的管理结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公司内部控制总体完整、合理且

有效。公司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另外，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公司资金成本，节省财务费用支出，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5、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决策机制、利润分配形式、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等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并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6、进一步完善中小投资者保护制度

公司已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一系列制度，以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决策参与权，该等制度安排可为中小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选择管理者、参与重大决策等权利提供保障。

公司承诺将依据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实施细则或要求，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通行惯例，进一步完善保护中小投资者的相关制度。

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它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当年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减少，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承诺：

（1）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2）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当年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减少，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顺山、龚友良、刘敏、文劲松、杨正海、缪韵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若上述承诺与中国证监会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7)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七、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一) 公司承诺

发行人对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如下:

1、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申请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的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并得以实施,则公司截至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2、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如下:

1、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申请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的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并得以实施,则公司截至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2、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根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八、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公司承诺

发行人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如下：

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

3、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4、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作出上述认定后，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

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李顺山、龚友良、刘敏、文劲松、罗东、周林、蔡素华、邱小云、赵彬、田添、杨正海、缪韵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

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承诺

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由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国信证券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责任。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六）申报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

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九、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之“六、（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十、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承诺

（一）公司承诺

发行人关于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

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关于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三)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李顺山、龚友良、刘敏、文劲松、罗东、周林、蔡素华、邱小云、赵彬、田添、杨正海、缪韵关于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

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四)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

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金江投资、中天投资、龚友良、刘敏关于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企业/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 如果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企业/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十一、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之“八、（七）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八、（七）3、持股 5%以上股东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八、（七）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十二、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等要求，发行人做出专项承诺如下：

-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 2、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新增股东的情形。
- 3、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4、本公司不存在《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所述的离职人员入股情形，离职人员指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
- 5、本公司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6、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 7、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

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的承诺，具体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之“十五、（二）4、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十四、不存在其他影响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本公司及保荐人承诺，除招股说明书等已披露的申请文件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十五、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对公开承诺内容以及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意见

保荐人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作出公开承诺，已就其未能履行相关承诺提出了进一步的补救措施和约束措施。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所作出的承诺合法、合理，失信补救措施及时有效。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已就股份锁定、减持、稳定股价、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等事项作出了相关承诺，并就其未能履行相关承诺提出进一步的补救措施和约束措施。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所作出的上述承诺及约束措施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L16666 号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4
	财务报表附注	1-191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L16666 号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矿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南矿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南矿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

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关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披露详见附注“三、（二十四）收入”以及附注“五、（三十八）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南矿集团 2022 年、2021 年度、2020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86,366.20 万元、72,517.34 万元和 49,844.07 万元。</p> <p>南矿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破碎、筛分等设备产品的销售。由于收入是南矿集团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南矿集团与销售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p> <p>（2）了解南矿集团经营模式，检查主要客户相关合同条款，评价南矿集团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对南矿集团确认的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检查合同、销售订单、完工入库单、出库单、物流单、签收单、验收报告等相关证据，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p>（4）对南矿集团重要收入执行函证程序，向客户询证包括合同金额、项目进展、结算情况等信息，并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核实收入的真实性。</p> <p>（5）对南矿集团的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与历史同期、同行业的收入及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收入及毛利率的变动的合理性。</p> <p>（6）对南矿集团的主要客户进行背景调查，关注南矿集团与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7）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二) 应收账款的减值	
<p>关于应收账款减值的确认，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金融工具”以及附注“五、（三）应收账款”。</p> <p>南矿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6,936.85 万元、22,945.52 万元、14,732.00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4,403.67 万元、2,803.71 万元、2,092.95 万元，账面价值分别为 32,533.18 万元、20,141.81 万元、12,639.06 万元。</p> <p>对于应收账款，管理层将相同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历史信用损失及当前和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p> <p>因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评价和测试南矿集团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了解南矿集团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减值时的判断和考虑因素，将南矿集团应收账款减值的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进行对比，评价南矿集团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是否合理。</p> <p>（3）检查南矿集团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和坏账准备计提过程，复核应收账款账龄划分及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准确。</p> <p>（4）对超过信用期及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p>（5）选取样本执行应收账款询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测试程序，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合理。</p> <p>（6）检查南矿集团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分析应收账款回款周期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南矿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南矿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南矿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南矿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南矿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南矿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祁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玥



中国注册会计师：程乙北



二〇二三年三月一日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11,075,465.85	150,121,745.66	191,992,126.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61,790,869.89	84,323,608.67	78,871,514.77
应收账款	(三)	325,331,817.93	201,418,068.52	126,390,552.96
应收款项融资	(四)	23,823,474.71	28,985,182.24	25,132,476.70
预付款项	(五)	9,456,719.08	15,659,261.91	7,108,582.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11,800,561.58	13,445,351.30	86,223,323.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428,979,617.33	343,102,268.37	303,077,728.96
合同资产	(八)	37,046,025.40	41,916,148.09	32,183,864.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九)	3,108,259.98	5,946,774.32	1,167,586.52
流动资产合计		1,112,412,811.75	884,918,409.08	852,147,756.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十)	812,748.50		
固定资产	(十一)	130,760,451.73	140,231,915.75	104,710,148.31
在建工程	(十二)	6,194,196.55		29,882,561.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三)	2,592,928.32	4,229,884.23	
无形资产	(十四)	45,190,001.61	11,536,434.10	11,465,901.56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六)	1,851,072.52	396,81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	16,841,303.82	10,657,114.75	8,498,595.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八)	17,554,323.20	2,585,788.32	4,765,842.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1,797,026.25	169,637,951.32	159,323,049.06
资产总计		1,334,209,838.00	1,054,556,360.40	1,011,470,805.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797,809.31	21,322,314.45	9,963,833.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	197,236,287.60	72,399,729.05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二十一)	157,373,158.64	102,578,369.98	105,208,321.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二)	259,684,196.86	211,804,502.86	223,625,155.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16,829,355.82	18,206,401.38	14,595,526.26
应交税费	(二十四)	27,873,309.74	36,789,197.80	32,587,713.26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8,685,925.95	11,482,609.55	12,730,929.0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六)	3,545,112.95	66,834,756.10	69,003,708.33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七)	54,277,083.15	71,399,199.06	64,994,978.18
流动负债合计		739,302,240.02	612,817,080.23	552,710,165.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八)	1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九)	442,811.09	1,682,240.5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三十)	5,132,279.86	4,606,315.77	3,206,361.59
递延收益	(三十一)	1,133,172.07	857,788.03	889,464.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七)	655,983.67	537,458.81	574,288.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64,246.69	7,683,803.14	4,670,114.03
负债合计		764,666,486.71	620,500,883.37	557,380,279.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二)	153,000,000.00	153,000,000.00	15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三)	228,726,240.88	220,182,179.40	37,370,113.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四)	-204,398.14	132,779.48	-451,547.56
专项储备	(三十五)	6,854,811.58	5,224,416.85	4,523,236.42
盈余公积	(三十六)	17,599,296.26	6,907,552.66	24,364,567.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七)	153,890,693.31	43,716,705.80	234,739,729.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9,866,643.89	429,163,634.19	451,546,098.51
少数股东权益		9,676,707.40	4,891,842.84	2,544,427.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9,543,351.29	434,055,477.03	454,090,525.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4,209,838.00	1,054,556,360.40	1,011,470,805.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李顺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章劲

会计机构负责人：

 秦丽恒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762,702.99	133,144,425.81	188,042,053.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一)	49,556,907.67	76,944,031.28	77,798,514.77
应收账款	(二)	319,850,153.79	195,740,486.29	127,854,643.58
应收款项融资	(三)	18,819,342.40	20,687,236.58	23,582,476.70
预付款项		8,339,547.88	12,909,683.48	5,007,255.29
其他应收款	(四)	22,548,992.50	11,757,002.49	88,748,712.19
存货		334,195,907.96	311,492,704.41	281,629,725.88
合同资产		35,603,298.61	41,348,887.44	31,713,994.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7,289.31	3,075,158.38	789,340.43
流动资产合计		979,984,143.11	807,099,616.16	825,166,716.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	86,507,717.99	47,995,274.52	17,420,716.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12,748.50		
固定资产		125,737,837.30	137,985,781.43	102,196,182.22
在建工程				29,882,561.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9,439.35	1,047,065.58	
无形资产		12,874,270.67	11,536,434.10	11,465,901.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89,114.52	396,81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46,212.71	8,231,935.71	6,414,828.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54,016.30	2,016,426.12	4,658,142.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491,357.34	209,209,731.63	172,038,332.17
资产总计		1,231,475,500.45	1,016,309,347.79	997,205,048.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四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4,931.94	16,076,076.84	9,963,833.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4,414,839.07	72,399,729.05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38,885,414.29	90,185,178.70	100,776,922.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5,374,301.56	198,694,663.00	208,071,560.36
应付职工薪酬		10,114,338.69	11,991,898.43	11,534,454.42
应交税费		22,907,763.07	32,899,952.26	29,968,562.44
其他应付款		4,594,654.97	9,265,279.18	11,664,235.4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84,814.42	65,696,208.18	69,003,708.33
其他流动负债		43,346,400.99	66,023,814.84	64,207,073.62
流动负债合计		642,817,459.00	563,232,800.48	525,190,349.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1,638.9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721,219.58	4,320,555.87	3,136,784.90
递延收益		1,133,172.07	857,788.03	889,464.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1,779.89	537,458.81	574,288.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366,171.54	5,887,441.66	4,600,537.34
负债合计		667,183,630.54	569,120,242.14	529,790,887.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3,000,000.00	153,000,000.00	15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112,195.51	221,568,134.03	38,756,067.7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276.28	24,404.24	11,072.80
专项储备		6,854,811.58	5,224,416.85	4,523,236.42
盈余公积		17,428,958.66	6,737,215.06	24,194,229.91
未分配利润		156,860,627.88	60,634,935.47	248,929,554.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4,291,869.91	447,189,105.65	467,414,161.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1,475,500.45	1,016,309,347.79	997,205,048.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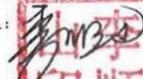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三十八)	863,662,036.81	725,173,428.28	498,440,685.40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八)	863,662,036.81	725,173,428.28	498,440,685.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三十八)	722,948,517.88	607,657,756.20	396,094,806.61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八)	560,139,888.26	451,940,189.00	278,739,637.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九)	7,239,086.77	5,141,032.96	5,698,676.97
销售费用	(四十)	70,510,054.99	60,992,020.31	45,584,613.12
管理费用	(四十一)	58,953,921.62	60,031,081.66	44,390,713.03
研发费用	(四十二)	28,946,633.40	25,102,277.96	19,222,740.08
财务费用	(四十三)	-2,841,067.16	4,451,154.31	2,458,425.42
其中: 利息费用	(四十三)	2,084,608.26	2,232,880.88	677,819.91
利息收入	(四十三)	779,998.99	522,330.93	1,822,142.66
加: 其他收益	(四十四)	11,117,683.64	6,654,068.59	3,095,668.21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1,071,301.04	1,746,657.39	469,372.8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5,832,812.56	5,304,138.50	2,827,971.09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七)	-2,941,889.18	-2,008,042.33	-1,966,592.41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八)		7,193.43	97,602.27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41,985,199.79	129,219,687.66	106,869,900.77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九)	276,750.26	4,418,935.18	335,975.90
减: 营业外支出	(五十)	355,664.02	4,193,778.52	1,833,024.2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906,286.03	129,444,844.32	105,372,852.40
减: 所得税费用	(五十一)	16,255,690.36	17,528,049.13	15,354,421.98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50,595.67	111,916,795.19	90,018,430.4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50,595.67	111,916,795.19	90,018,430.4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865,731.11	109,569,379.65	88,780,396.12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4,864.56	2,347,415.54	1,238,034.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177.62	595,407.10	-513,376.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177.62	595,407.10	-513,376.9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177.62	595,407.10	-513,376.9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7,177.62	595,407.10	-513,376.9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5,313,418.05	112,512,202.29	89,505,053.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528,553.49	110,164,786.75	88,267,019.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84,864.56	2,347,415.54	1,238,034.3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五十二)	0.79	0.7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五十二)	0.79	0.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	707,858,030.79	665,693,527.86	474,780,605.49
减: 营业成本		478,266,606.54	426,090,716.66	273,340,653.92
税金及附加		6,300,764.35	4,293,865.69	5,333,078.60
销售费用		45,323,996.33	50,854,515.35	43,137,197.80
管理费用		42,027,302.62	46,710,514.43	35,412,884.22
研发费用		22,865,144.64	20,808,705.89	16,697,584.12
财务费用		-3,625,523.79	3,269,555.17	959,203.02
其中: 利息费用		1,570,436.68	2,158,936.50	677,819.91
利息收入		627,964.28	482,513.13	1,670,691.59
加: 其他收益		10,836,005.14	6,362,166.88	3,091,938.43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	-915,653.93	1,746,657.39	469,372.8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 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414,133.82	8,952,536.02	2,936,824.2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634,434.91	-1,957,216.04	-1,940,454.54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26,812.51		97,602.27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22,444,710.07	128,769,798.92	104,555,286.99
加: 营业外收入		200,053.13	4,408,254.43	299,572.31
减: 营业外支出		278,872.57	4,039,209.54	1,660,321.16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365,890.63	129,138,843.81	103,194,538.14
减: 所得税费用		15,448,454.62	16,841,060.26	15,127,750.99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917,436.01	112,297,783.55	88,066,787.1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 列)		106,917,436.01	112,297,783.55	88,066,787.1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72.04	24,411.50	11,088.0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72.04	24,411.50	11,088.0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72.04	24,411.50	11,088.08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928,308.05	112,322,195.05	88,077,875.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印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章劲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朋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5,475,069.00	500,496,923.31	391,078,744.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三)	155,396,195.72	127,124,914.10	35,493,12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871,264.72	627,621,837.41	426,571,87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8,594,612.79	257,522,105.70	180,019,045.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964,690.93	107,318,683.68	74,843,92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793,806.86	49,389,113.74	44,486,682.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三)	231,089,902.38	190,019,834.52	76,785,64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443,012.96	604,249,737.64	376,135,30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28,251.76	23,372,099.77	50,436,572.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6,920,000.00	837,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6,438.49	1,829,10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0.00	71,020.00	1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三)	6,322,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680,438.49	839,800,125.79	19,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840,449.23	13,488,735.75	29,342,709.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6,920,000.00	837,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700,000.00	147,322.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060,449.23	852,088,735.75	29,490,031.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80,010.74	-12,288,609.96	-29,471,03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109,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8,368,844.00	9,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三)	11,979,231.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79,231.63	95,478,144.00	9,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475,124.99	14,950,000.00	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9,355.55	151,697,873.98	902,719.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三)	1,507,643.85	1,945,012.74	212,30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672,124.39	168,592,886.72	4,615,022.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92,892.76	-73,114,742.72	5,334,977.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8,671.02	-137,987.86	-896,473.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292,783.80	171,462,024.57	146,057,980.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716,803.08	109,292,783.80	171,462,024.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0,173,510.18	467,253,189.24	372,971,565.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862,393.75	160,636,584.66	34,320,95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9,035,903.93	627,889,773.90	407,292,524.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926,449.40	270,919,516.13	164,655,853.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461,957.46	87,367,971.25	66,102,184.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113,791.55	41,548,418.16	43,906,494.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651,173.04	181,244,655.68	78,273,37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153,371.45	581,080,561.22	352,937,91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82,532.48	46,809,212.68	54,354,614.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400,000.00	837,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5,038.57	1,829,10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0.00	3,7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2,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099,038.57	839,732,825.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37,971.94	15,144,001.92	26,751,476.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8,884,074.82	837,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31,274,557.57	419,161.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522,046.76	884,318,559.49	27,170,63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23,008.19	-44,585,733.70	-27,170,63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109,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3,128,844.00	9,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6,78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86,788.89	90,238,144.00	9,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235,124.99	14,950,000.00	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9,908.30	151,676,426.53	902,719.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055.76	964,27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82,089.05	167,590,704.17	4,402,71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5,300.16	-77,352,560.17	5,547,280.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82,257.15	-14,999.37	-182,228.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67,871.39	167,511,951.95	134,962,92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514,352.67	92,367,871.39	167,511,951.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000,000.00				220,182,179.40		132,779.48	5,224,416.85	6,907,532.66		43,716,705.80	429,163,634.19	4,891,842.84	434,055,477.0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3,000,000.00				220,182,179.40		132,779.48	5,224,416.85	6,907,532.66		43,716,705.80	429,163,634.19	4,891,842.84	434,055,477.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44,061.48		-337,177.62	1,630,394.73	10,691,743.60		110,173,987.51	130,703,009.70	4,784,864.56	135,487,874.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7,177.62				120,865,731.11	120,528,553.49	4,784,864.56	125,313,418.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44,061.48							8,544,061.48		8,544,061.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544,061.48							8,544,061.48		8,544,061.4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91,743.60		-10,691,743.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691,743.60		-10,691,743.6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30,394.73				1,630,394.73		1,630,394.73
1. 本期提取								2,766,506.88				2,766,506.88		2,766,506.88
2. 本期使用								1,136,112.15				1,136,112.15		1,136,112.1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53,000,000.00				228,726,240.88		-204,398.14	6,854,811.58	17,599,296.26		153,890,693.31	559,866,643.89	9,676,707.40	569,543,351.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000,000.00				30,997,889.95		61,829.38	2,898,486.15	15,557,888.79		154,766,011.67	355,282,105.94	1,306,393.00	356,588,498.9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000,000.00				30,997,889.95		61,829.38	2,898,486.15	15,557,888.79		154,766,011.67	355,282,105.94	1,306,393.00	356,588,49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72,223.12		-513,376.94	1,624,750.27	8,806,678.72		79,973,717.40	96,263,992.57	1,238,054.30	97,502,036.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3,376.94				88,780,396.12	88,267,019.18	1,238,054.30	89,505,053.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72,223.12							6,372,223.12		6,372,223.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72,223.1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8,806,678.72		-8,806,678.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806,678.72		-8,806,678.7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24,750.27				1,624,750.27		1,624,750.27
1. 本期提取								1,699,918.92				1,699,918.92		1,699,918.92
2. 本期使用								75,168.65				75,168.65		75,168.6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51,000,000.00				37,370,113.07		-451,547.56	4,523,236.42	24,364,567.51		234,739,729.07	451,546,098.51	2,544,427.30	454,090,525.81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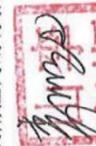
南昌合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000,000.00			221,568,134.03		24,404.24	5,224,416.85	6,737,215.06	60,634,935.47	447,189,10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3,000,000.00			221,568,134.03		24,404.24	5,224,416.85	6,737,215.06	60,634,935.47	447,189,10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44,061.48		10,872.04	1,630,394.73	10,691,743.60	96,225,692.41	117,102,764.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72.04			106,917,436.01	106,928,308.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44,061.48						8,544,061.4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8,544,061.48						8,544,061.48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0,691,743.60	-10,691,743.6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691,743.60	-10,691,743.6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30,394.73			1,630,394.73
1.本期提取							2,766,506.88			2,766,506.88
2.本期使用							1,136,112.15			1,136,112.1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000,000.00			230,112,195.51		35,276.28	6,854,811.58	17,428,958.66	156,860,627.88	564,291,869.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000,000.00				38,756,067.70		467,414,16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1,000,000.00				38,756,067.70		467,414,161.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182,812,066.33		-20,225,056.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10,651,568.53		112,297,783.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800,000.00		12,651,568.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8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851,568.53		7,851,568.5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29,778.36	-157,129,778.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29,778.36	-11,229,778.36
3. 其他							-145,900,000.0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2,160,497.8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686,793.2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43,473,704.59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01,180.43	
2. 本期使用						1,852,095.36	
（六）其他						1,150,914.93	
四、本期末余额	153,000,000.00				221,568,134.03		447,189,105.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000,000.00				32,383,844.58		-15.28	2,898,486.15	15,387,551.19	169,669,446.41	371,339,31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000,000.00				32,383,844.58		-15.28	2,898,486.15	15,387,551.19	169,669,446.41	371,339,31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72,223.12		11,088.08	1,624,750.27	8,806,678.72	79,260,108.43	96,074,848.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88.08			88,066,787.15	88,077,875.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72,223.12						6,372,223.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72,223.12						6,372,223.1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8,806,678.72	-8,806,678.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06,678.72	-8,806,678.7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24,750.27			1,624,750.27
1. 本期提取								1,699,918.92			1,699,918.92
2. 本期使用								75,168.65			75,168.65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51,000,000.00				38,756,067.70		11,072.80	4,523,236.42	24,194,229.91	248,929,554.84	467,414,161.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章顺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章劲

会计机构负责人： 秦丽印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南矿集团”)前身为南昌矿山机械有限公司,由南昌矿山机械厂改制而成立。2002年12月17日,南昌市湾里区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与区经济发展计划委员会联合下发《关于同意南昌矿山机械厂改制实施方案的批复》(湾体改办发(2002)01号),同意本公司改制、设立南昌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2003年1月20日本公司取得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360105200016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405.00万元。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李顺山	2,697,583.50	66.6070
龚友良	825,309.00	20.3780
刘敏	171,720.00	4.2400
陈文龙	121,135.50	2.9910
徐坤河	116,842.50	2.8850
刘方贵	21,586.50	0.5330
徐光明	14,904.00	0.3680
廖国新	11,502.00	0.2840
胡斌庚	9,801.00	0.2420
于泽	7,978.50	0.1970
曹荣辉	6,318.00	0.1560
孙继东	6,318.00	0.1560
杨隆昌	5,386.50	0.1330
陈万海	5,386.50	0.1330
薛文生	5,386.50	0.1330
乐声滨	5,386.50	0.1330
邬国良	5,386.50	0.1330
李鸪	5,386.50	0.1330
胡晟	4,536.00	0.1120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秦丽恒	2,146.50	0.0530
合计	4,050,000.00	100.00

2005 年 10 月 6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05.00 万元增加至 445.00 万元，其中，刘敏、徐坤河、龚友良、陈文龙分别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另外，李顺山将其持有的 17.8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缪学亮，1,332.30 元的股权转让给龚友良，6,295.10 元的股权转让给陈文龙，6,302.75 元的股权转让给徐坤河，5,082.65 元的股权转让给刘敏；杨隆昌将其持有的 5,386.50 元的股权、薛文生将其持有的 5,386.50 元的股权、于泽将其持有的 7,978.5 元的股权共计 1.87515 万元转让给曹荣辉；廖国新转让 74.40 元的股权、胡斌庚转让 86.65 元的股权、曹荣辉转让 140.60 元的股权、孙继东转让 34.60 元的股权、陈万海转让 28.70 元的股权、乐声滨转让 28.70 元、鄂国良转让 28.70 元、李鸱转让 28.70 元、胡晟转让 37.05 元、徐光明转让 116.65 元、秦丽恒转让 6.05 元、刘方贵转让 159.75 元共计 770.55 元股权转让给刘敏。本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李顺山	2,500,570.70	56.1926
龚友良	926,641.30	20.8234
刘敏	277,573.20	6.2376
陈文龙	227,430.60	5.1108
徐坤河	223,145.25	5.0145
缪学亮	178,000.00	4.0000
曹荣辉	24,928.90	0.5602
刘方贵	21,426.75	0.4815
徐光明	14,787.35	0.3323
廖国新	11,427.60	0.2568
胡斌庚	9,714.35	0.2183
孙继东	6,283.40	0.1412
陈万海	5,357.80	0.1204
乐声滨	5,357.80	0.1204
鄂国良	5,357.80	0.1204
李鸱	5,357.80	0.1204
胡晟	4,498.95	0.1011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秦丽恒	2,140.45	0.0481
合计	4,450,000.00	100.00

2009 年 6 月 22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廖国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2568% 的股权转让给刘敏。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李顺山	2,500,570.70	56.1926
龚友良	926,641.30	20.8234
刘敏	289,000.80	6.4944
陈文龙	227,430.60	5.1108
徐坤河	223,145.25	5.0145
缪学亮	178,000.00	4.0000
曹荣辉	24,928.90	0.5602
刘方贵	21,426.75	0.4815
徐光明	14,787.35	0.3323
胡斌庚	9,714.35	0.2183
孙继东	6,283.40	0.1412
陈万海	5,357.80	0.1204
乐声滨	5,357.80	0.1204
鄂国良	5,357.80	0.1204
李鸪	5,357.80	0.1204
胡晟	4,498.95	0.1011
秦丽恒	2,140.45	0.0481
合计	4,450,000.00	100.00

2009 年 7 月 1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45.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 万元，其中，李顺山增资 311.87 万元，龚友良增资 115.57 万元，陈文龙增资 28.36 万元，刘敏增资 36.04 万元，徐坤河增资 27.83 万元，缪学亮增资 22.20 万元，胡斌庚增资 1.21 万元，曹荣辉增资 3.11 万元，孙继东增资 0.78 万元，陈万海增资 0.67 万元，乐声滨增资 0.67 万元，鄂国良增资 0.67 万元，李鸪增资 0.67 万元，胡晟增资 0.56 万元，徐光明增资 1.84 万元，秦丽恒增资 0.27 万元，刘方贵增资 2.67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李顺山	5,619,260.00	56.1926
龚友良	2,082,340.00	20.8234
刘敏	649,440.00	6.4944
陈文龙	511,080.00	5.1108
徐坤河	501,450.00	5.0145
缪学亮	400,000.00	4.0000
曹荣辉	56,020.00	0.5602
刘方贵	48,150.00	0.4815
徐光明	33,230.00	0.3323
胡斌庚	21,830.00	0.2183
孙继东	14,120.00	0.1412
陈万海	12,040.00	0.1204
乐声滨	12,040.00	0.1204
鄂国良	12,040.00	0.1204
李鸪	12,040.00	0.1204
胡晟	10,110.00	0.1011
秦丽恒	4,810.00	0.0481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012 年 7 月 23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0 万元，其中，李顺山增资 561.93 万元，龚友良增资 208.23 万元，陈文龙增资 51.11 万元，刘敏增资 64.94 万元，徐坤河增资 50.15 万元，缪学亮增资 40.00 万元，胡斌庚增资 2.18 万元，曹荣辉增资 5.60 万元，孙继东增资 1.41 万元，陈万海增资 1.20 万元，乐声滨增资 1.20 万元，鄂国良增资 1.20 万元，李鸪增资 1.20 万元，胡晟增资 1.01 万元，徐光明增资 3.32 万元，秦丽恒增资 0.48 万元，刘方贵增资 4.82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李顺山	11,238,520.00	56.1926
龚友良	4,164,680.00	20.8234
刘敏	1,298,880.00	6.4944
陈文龙	1,022,160.00	5.1108
徐坤河	1,002,900.00	5.0145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缪学亮	800,000.00	4.0000
曹荣辉	112,040.00	0.5602
刘方贵	96,300.00	0.4815
徐光明	66,460.00	0.3323
胡斌庚	43,660.00	0.2183
孙继东	28,240.00	0.1412
陈万海	24,080.00	0.1204
乐声滨	24,080.00	0.1204
邬国良	24,080.00	0.1204
李鸪	24,080.00	0.1204
胡晟	20,220.00	0.1011
秦丽恒	9,620.00	0.0481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2015 年 1 月 16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0 万元，其中，李顺山增资 561.93 万元，龚友良增资 208.23 万元，陈文龙增资 51.11 万元，刘敏增资 64.94 万元，徐坤河增资 50.15 万元，缪学亮增资 40.00 万元，胡斌庚增资 2.18 万元，曹荣辉增资 5.60 万元，孙继东增资 1.41 万元，陈万海增资 1.20 万元，乐声滨增资 1.20 万元，邬国良增资 1.20 万元，李鸪增资 1.20 万元，胡晟增资 1.01 万元，徐光明增资 3.32 万元，秦丽恒增资 0.48 万元，刘方贵增资 4.82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李顺山	16,857,780.00	56.1926
龚友良	6,247,020.00	20.8234
刘敏	1,948,320.00	6.4944
陈文龙	1,533,240.00	5.1108
徐坤河	1,504,350.00	5.0145
缪学亮	1,200,000.00	4.0000
曹荣辉	168,060.00	0.5602
刘方贵	144,450.00	0.4815
徐光明	99,690.00	0.3323
胡斌庚	65,490.00	0.2183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孙继东	42,360.00	0.1412
陈万海	36,120.00	0.1204
乐声滨	36,120.00	0.1204
邬国良	36,120.00	0.1204
李鸪	36,120.00	0.1204
胡晟	30,330.00	0.1011
秦丽恒	14,430.00	0.0481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2015 年 12 月 16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000.00 万元增加至 6,000.00 万元，其中，李顺山增资 1,685.78 万元，龚友良增资 624.70 万元，陈文龙增资 153.32 万元，刘敏增资 194.83 万元，徐坤河增资 150.44 万元，缪学亮增资 120.00 万元，胡斌庚增资 6.55 万元，曹荣辉增资 16.81 万元，孙继东增资 4.24 万元，陈万海增资 3.61 万元，乐声滨增资 3.61 万元，邬国良增资 3.61 万元，李鸪增资 3.61 万元，胡晟增资 3.03 万元，徐光明增资 9.97 万元，秦丽恒增资 1.44 万元，刘方贵增资 14.45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李顺山	33,715,560.00	56.1926
龚友良	12,494,040.00	20.8234
刘敏	3,896,640.00	6.4944
陈文龙	3,066,480.00	5.1108
徐坤河	3,008,700.00	5.0145
缪学亮	2,400,000.00	4.0000
曹荣辉	336,120.00	0.5602
刘方贵	288,900.00	0.4815
徐光明	199,380.00	0.3323
胡斌庚	130,980.00	0.2183
孙继东	84,720.00	0.1412
陈万海	72,240.00	0.1204
乐声滨	72,240.00	0.1204
邬国良	72,240.00	0.1204
李鸪	72,240.00	0.1204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胡晟	60,660.00	0.1011
秦丽恒	28,860.00	0.0481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2016 年 5 月 21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6,000.00 万元增加至 13,200.00 万元，其中，李顺山增资 4,045.87 万元，龚友良增资 1,499.28 万元，陈文龙增资 367.98 万元，刘敏增资 467.60 万元，徐坤河增资 361.04 万元，缪学亮增资 288.00 万元，胡斌庚增资 15.72 万元，曹荣辉增资 40.33 万元，孙继东增资 10.17 万元，陈万海增资 8.67 万元，乐声滨增资 8.67 万元，鄂国良增资 8.67 万元，李鸱增资 8.67 万元，胡晟增资 7.28 万元，徐光明增资 23.93 万元，秦丽恒增资 3.46 万元，刘方贵增资 34.67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李顺山	74,174,232.00	56.1926
龚友良	27,486,888.00	20.8234
刘敏	8,572,608.00	6.4944
陈文龙	6,746,256.00	5.1108
徐坤河	6,619,140.00	5.0145
缪学亮	5,280,000.00	4.0000
曹荣辉	739,464.00	0.5602
刘方贵	635,580.00	0.4815
徐光明	438,636.00	0.3323
胡斌庚	288,156.00	0.2183
孙继东	186,384.00	0.1412
陈万海	158,928.00	0.1204
乐声滨	158,928.00	0.1204
鄂国良	158,928.00	0.1204
李鸱	158,928.00	0.1204
胡晟	133,452.00	0.1011
秦丽恒	63,492.00	0.0481
合计	132,000,000.00	100.00

2019 年 12 月 18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本公司的注册资本

由 13,200.00 万元增加至 15,100.00 万元，其中，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加出资额 925.00 万元，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加出资额 975.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李顺山	74,174,232.00	49.1220
龚友良	27,486,888.00	18.2032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750,000.00	6.4570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250,000.00	6.1258
刘敏	8,572,608.00	5.6772
陈文龙	6,746,256.00	4.4677
徐坤河	6,619,140.00	4.3835
缪学亮	5,280,000.00	3.4967
曹荣辉	739,464.00	0.4897
刘方贵	635,580.00	0.4209
徐光明	438,636.00	0.2905
胡斌庚	288,156.00	0.1908
孙继东	186,384.00	0.1234
陈万海	158,928.00	0.1053
乐声滨	158,928.00	0.1053
鄂国良	158,928.00	0.1053
李鹏	158,928.00	0.1053
胡晟	133,452.00	0.0884
秦丽恒	63,492.00	0.0420
合计	151,000,000.00	100.00

2021 年 9 月 3 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变更名称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5,100.00 万元，由全部 19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原南昌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合成股份公司总股份 15,100.00 万股。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召开创立大会，并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办理完成整体变更登记。本次出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1]第 ZL10386 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李顺山	74,174,232.00	49.1220
龚友良	27,486,888.00	18.2032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9,750,000.00	6.4570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9,250,000.00	6.1258
刘敏	8,572,608.00	5.6772
陈文龙	6,746,256.00	4.4677
徐坤河	6,619,140.00	4.3835
缪学亮	5,280,000.00	3.4967
曹荣辉	739,464.00	0.4897
刘方贵	635,580.00	0.4209
徐光明	438,636.00	0.2905
胡斌庚	288,156.00	0.1908
孙继东	186,384.00	0.1234
陈万海	158,928.00	0.1053
乐声滨	158,928.00	0.1053
邬国良	158,928.00	0.1053
李聘	158,928.00	0.1053
胡晟	133,452.00	0.0884
秦丽恒	63,492.00	0.0420
合计	151,000,000.00	100.00

2021 年 12 月 6 日, 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5,100.00 万元增加至 15,300.00 万元, 其中,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增加出资额 100.00 万元,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增加出资额 10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 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李顺山	74,174,232.00	48.48
龚友良	27,486,888.00	17.97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0,750,000.00	7.03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0,250,000.00	6.70
刘敏	8,572,608.00	5.60
陈文龙	6,746,256.00	4.41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徐坤河	6,619,140.00	4.33
缪学亮	5,280,000.00	3.45
曹荣辉	739,464.00	0.48
刘方贵	635,580.00	0.42
徐光明	438,636.00	0.29
胡斌庚	288,156.00	0.19
孙继东	186,384.00	0.12
陈万海	158,928.00	0.10
乐声滨	158,928.00	0.10
鄂国良	158,928.00	0.10
李鹏	158,928.00	0.10
胡晟	133,452.00	0.09
秦丽恒	63,492.00	0.04
合计	153,000,000.00	1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5,300.00 万元, 股本为 15,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顺山。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红湾大道 300 号。经营范围:
矿山机电设备、环保设备、化工设备、建材设备及零部件的生产制造和销售; 建筑
工程; 实业投资; 机电设备安装; 工程项目经营及投资; 机电产品的销售、矿山设
备有关的设备安装调试和技术服务; 对外贸易; 房屋租赁;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
技术的进出口。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李顺山。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四）固定资产”、“三、（二十四）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

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

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

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

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针对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逐一考虑相关金融资产在整个预计存续期的所有合同条款估计现金流量,并以此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减值准备。除上述单项计提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两个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合并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该组合按其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

账龄	预期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4-5 年 (含 5 年)	70.00
5 年以上	100.00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行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

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九)、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

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

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	依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年限	直线摊销法	0.00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使用权	10 年	直线摊销法	0.00	预计使用年限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

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摊销法	预计使用年限
修理费	直线摊销法	预计使用年限

(二十)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

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

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二)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

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具体原则

销售区域	业务类型	收入确认政策
境内	破碎、筛分 单机设备	本公司在客户收到产品，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大型集成 设备	本公司在客户收到产品，完成整体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配件	公司将产品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运维服务	公司与客户定期确认的工作量结算单，按约定单价确认运维服务收入。

销售区域	业务类型	收入确认政策
境外	破碎、筛分 单机设备	本公司在客户收到产品，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大型集成 设备	本公司在客户收到产品，完成整体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配件	公司将产品送达指定港口或口岸，在办理完毕报关手续并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

(二十五)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

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

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八)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

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满足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

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四）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

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以及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4、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

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计入损益；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5、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将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融资租入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长期应付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确认融资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付款。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

减让前一致的租赁内含利率将未实现融资收益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长期应收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实现融资收益；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将与履约义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与履约义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应收账款	-24,671,713.26	-24,540,298.02
	存货	3,000,696.43	3,000,696.43
	合同资产	24,671,713.26	24,540,298.02
	预收款项	-202,355,309.25	-181,909,028.42
	合同负债	186,430,199.20	166,345,363.07
	其他流动负债	15,925,110.05	15,563,665.35
	未分配利润	3,000,696.43	3,000,696.43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应收账款	-32,183,864.28	-31,713,994.56
存货	2,886,205.82	2,886,205.82
合同资产	32,183,864.28	31,713,994.56
合同负债	223,625,155.82	208,071,560.36
预收款项	-236,917,316.95	-221,325,816.93
其他流动负债	13,292,161.13	13,254,256.57
未分配利润	2,886,205.82	2,886,205.82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 2020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成本	8,302,719.59	8,124,625.21
销售费用	-11,188,925.41	-11,010,831.03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二）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7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497,146.31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2,366,627.28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2,366,627.28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2,387,484.35	1,418,671.14
	预付款项	-20,857.07	
	租赁负债	1,169,363.31	740,263.6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7,263.97	678,407.54

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2020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应收账款	154,461,484.47	129,789,771.21	-24,671,713.26	
存货	250,579,492.60	253,580,189.03	3,000,696.43	
合同资产		24,671,713.26	24,671,713.26	
预收款 项	202,355,309.25		-202,355,309.25	
合同负债		186,430,199.20	186,430,199.20	
其他流动 负债		15,925,110.05	15,925,110.05	
未分配利 润	160,546,732.13	163,547,428.56	3,000,696.4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 计 量	合计
应收账款	155,412,958.93	130,872,660.91	-24,540,298.02		-24,540,298.02
存货	233,085,975.16	236,086,671.59	3,000,696.43		3,000,696.43
合同资产		24,540,298.02	24,540,298.02		24,540,298.02
预收款 项	181,909,028.42		-181,909,028.42		-181,909,028.42
合同负债		166,345,363.07	166,345,363.07		166,345,363.07
其他流动 负债		15,563,665.35	15,563,665.35		15,563,665.35
未分配利 润	175,450,166.87	178,450,863.30	3,000,696.43		3,000,696.43

(2)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 计 量	合计
使用权资 产		2,387,484.35	2,387,484.35		2,387,484.35
预付款项	7,108,582.75	7,087,725.68	-20,857.07		-20,857.07
租赁负债		1,169,363.31	1,169,363.31		1,169,363.31
一年到期 的非流动 负债		1,197,263.97	1,197,263.97		1,197,263.9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1,418,671.14	1,418,671.14		1,418,671.14
租赁负债		740,263.60	740,263.60		740,263.6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8,407.54	678,407.54		678,407.54

3、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以及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4)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5)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6)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7)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 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 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 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8)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 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 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 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 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

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本公司未于 2022 年度提

前执行该规定。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25%、20%、15%、13%、10%、9%、6%、5%、3%	25%、20%、15%、13%、10%、9%、6%、3%	25%、20%、15%、13%、10%、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3%	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8%、25%、24%、20.6%、20%、15%	28%、25%、24%、20.6%、20%、15%	28%、26%、24%、21.4%、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简称	所得税税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公司	本公司	15%	15%	15%
Branch of Nanchang Mineral Systems. Co., Ltd., Moscow	南矿莫斯科分公司	20%	20%	20%
南昌鑫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鑫力耐磨	15%	20%	20%
江西南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南矿工程	25%	20%	20%
北京柯林泰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柯林泰克	20%	20%	20%
江西智矿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智矿	15%	15%	20%
江西鑫矿智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鑫矿智维	25%	20%	未设立

纳税主体名称	简称	所得税税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长沙恩迈斯科技有限公司	恩迈斯	20%	20%	未设立
NMS Africa (Pty.) Ltd.	南非南矿	28%	28%	28%
NMS Crushing & Screening Sdn. Bhd	马来西亚南矿	24%	24%	24%
NMS Industries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南矿	25%	25%	26%
NMS Reseach Center Sweden AB	南矿瑞典研发中心	20.6%	20.6%	21.4%
南昌矿服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矿服	20%	未设立	未设立

(二)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193600042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自 2019 年 9 月 16 日之日起三年。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23600016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自 2022 年 11 月 4 日之日起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鑫力耐磨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0360029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自 2020 年 12 月 2 日之日起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鑫力耐磨 2022 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江西智矿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13600012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自 2021 年 11 月 3 日之日起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江西智矿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等规定，子公司鑫力耐磨、南矿工程、柯林泰克、江西智矿 2020 年度符合小型

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享受年应纳税所得额分档减计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12 号）等规定，子公司鑫力耐磨、南矿工程、柯林泰克、鑫矿智维、恩迈斯 2021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享受年应纳税所得额分档减计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等规定，子公司柯林泰克、恩迈斯、南昌矿服 2022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享受年应纳税所得额分档减计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税收优惠

（1）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4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7 号）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5 号）的规定，子公司恩迈斯是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其取得应税销售收入，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在其成立后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适用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的，按照 1%征收率开具增值税发票；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暂停预缴增值税。

3、 其他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的规定，子公司鑫力耐磨、南矿工程、江西智矿、柯林泰克、鑫矿智维、恩迈斯、南昌矿服符合“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条件，江西智矿 2022 年 1-6 月、其他公司 2022 年度享受城市维护建设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六税两费”的减免优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库存现金	37,846.22	29,673.32	8,840.06
银行存款	147,678,956.86	109,263,110.48	170,210,155.32
其他货币资金	63,358,662.77	40,828,961.86	21,773,130.62
合计	211,075,465.85	150,121,745.66	191,992,126.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547,771.23	1,878,297.84	3,017,252.64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412,233.60	23,790,100.95	6,000,000.05
信用证保证金		754,696.9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6,397,718.13	6,524,900.00
保函保证金	10,946,429.17	6,492,731.54	9,011,198.17
利息保证金			237,032.40
在途资金		3,393,714.34	
合计	63,358,662.77	40,828,961.86	21,773,130.62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0,840,869.89	60,774,338.69	63,073,356.6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950,000.00	368,594.30	15,052,138.12
商业承兑汇票		23,180,675.68	746,020.00
合计	61,790,869.89	84,323,608.67	78,871,514.7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125,000.00	2,345,835.00	142,5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964,168.00	
合计	7,125,000.00	5,310,003.00	142,5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376,764.65		55,388,003.69		47,236,270.71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950,000.00		221,076.40		1,183,198.15
合计		42,326,764.65		55,609,080.09		48,419,468.8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商业承兑汇票余额	2,755,435.41		
合计	2,755,435.41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225,616,144.71	142,527,595.17	73,141,876.72
1 至 2 年	91,026,992.82	56,738,938.39	39,970,893.64
2 至 3 年	30,780,043.13	19,076,368.79	23,465,917.01
3 至 4 年	18,554,784.71	9,510,661.40	8,345,300.56
4 至 5 年	2,607,547.98	351,732.34	1,110,578.74
5 年以上	782,956.51	1,249,868.89	1,285,446.26
小计	369,368,469.86	229,455,164.98	147,320,012.93
减：坏账准备	44,036,651.93	28,037,096.46	20,929,459.97
合计	325,331,817.93	201,418,068.52	126,390,552.9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45,000.00	0.99	3,645,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5,723,469.86	99.01	40,391,651.93	11.04	325,331,817.93
其中：					
账龄组合	365,723,469.86	99.01	40,391,651.93	11.04	325,331,817.93
合计	369,368,469.86	100.00	44,036,651.93		325,331,817.9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45,000.00	1.59	3,645,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5,810,164.98	98.41	24,392,096.46	10.80	201,418,068.52
其中：					
账龄组合	225,810,164.98	98.41	24,392,096.46	10.80	201,418,068.52
合计	229,455,164.98	100.00	28,037,096.46		201,418,068.5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320,012.93	100.00	20,929,459.97	14.21	126,390,552.96
其中：					
账龄组合	147,320,012.93	100.00	20,929,459.97	14.21	126,390,552.96
合计	147,320,012.93	100.00	20,929,459.97		126,390,552.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驻马店乐润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鑫龙昌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45,000.00	3,645,000.00		

名称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驻马店乐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鑫龙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45,000.00	3,64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65,723,469.86	40,391,651.93	11.04	225,810,164.98	24,392,096.46	10.80	147,320,012.93	20,929,459.97	14.21
合计	365,723,469.86	40,391,651.93		225,810,164.98	24,392,096.46		147,320,012.93	20,929,459.97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12.31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2020.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0.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25,389,796.16	-1,233,585.66	24,156,210.50	-3,118,527.33		108,223.20	20,929,459.97
合计	25,389,796.16	-1,233,585.66	24,156,210.50	-3,118,527.33		108,223.20	20,929,459.97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3,645,000.00			3,645,000.00
账龄组合	20,929,459.97	18,537,987.46	15,064,000.00	11,350.97	24,392,096.46
合计	20,929,459.97	22,182,987.46	15,064,000.00	11,350.97	28,037,096.46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3,645,000.00				3,645,000.00
账龄组合	24,392,096.46	25,970,775.77	9,856,853.00	114,367.30	40,391,651.93
合计	28,037,096.46	25,970,775.77	9,856,853.00	114,367.30	44,036,651.93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4,367.30	11,350.97	108,223.2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160,601.31	9.79	5,551,336.72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33,141,016.00	8.97	5,158,617.55
浙江交工江欣矿业有限公司	30,964,102.64	8.38	1,548,205.13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938,185.83	8.38	1,982,750.72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7,604,656.47	7.47	2,336,120.93
合计	158,808,562.25	42.99	16,577,031.05

单位名称	2021.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222,606.26	8.38	2,414,791.81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385,295.70	7.58	924,749.96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5,967,580.93	6.96	3,462,310.30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4,874,371.93	6.48	751,040.29
南平高建建材有限公司	12,073,229.60	5.26	603,661.48
合计	79,523,084.42	34.66	8,156,553.84

单位名称	2020.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497,507.78	17.31	2,434,546.05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9,544,125.00	6.48	2,509,487.50
涿源县增志建材有限公司	8,677,724.13	5.89	867,772.41
清远市清新区谷城矿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6,066,019.04	4.12	303,300.95
永兴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10,552.00	4.01	1,555,527.60
合计	55,695,927.95	37.81	7,670,634.51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票据	23,823,474.71	28,985,182.24	25,132,476.70
合计	23,823,474.71	28,985,182.24	25,132,476.70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303,050.47	98.37	15,052,475.83	96.13	6,543,039.49	92.04
1 至 2 年	152,099.80	1.61	98,675.73	0.63	434,067.85	6.11
2 至 3 年	1,568.81	0.02	420,100.00	2.68	131,475.41	1.85
3 年以上			88,010.35	0.56		
合计	9,456,719.08	100.00	15,659,261.91	100.00	7,108,582.7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2022.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凯暄经贸有限公司	1,487,130.96	15.73
成都第三象限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1,167,813.29	12.35
湖北太极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1,120,567.34	11.85
斯凯孚（中国）销售有限公司	709,482.95	7.50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95,534.51	5.24
合计	4,980,529.05	52.67

预付对象	2021.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	5,209,864.39	33.27
上海凯暄经贸有限公司	3,345,170.05	21.36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128,772.56	7.21
宝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508,110.35	3.24
卫辉鼎力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98,000.00	2.54
合计	10,589,917.35	67.62

预付对象	2020.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	1,061,391.27	14.93
海宁市远东环保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934,170.00	13.14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642,054.87	9.03
宜昌盛科机械有限公司	599,550.00	8.43
宝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508,110.35	7.15
合计	3,745,276.49	52.68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利息			108,079.87
其他应收款项	11,800,561.58	13,445,351.30	86,115,243.53
合计	11,800,561.58	13,445,351.30	86,223,323.4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定期存款			108,079.87
小计			108,079.87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08,079.87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8,523,666.46	7,422,756.89	8,478,400.07
1 至 2 年	459,400.45	2,600,329.73	6,228,635.34
2 至 3 年	686,289.79	5,730,650.00	90,771.74
3 至 4 年	5,567,000.00	83,961.01	40,000.00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4 至 5 年	85,717.24		55,451,520.00
5 年以上	23,140.00	23,140.00	16,899,660.00
小计	15,345,213.94	15,860,837.63	87,188,987.15
减：坏账准备	3,544,652.36	2,415,486.33	1,073,743.62
合计	11,800,561.58	13,445,351.30	86,115,243.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345,213.94	100.00	3,544,652.36	23.10	11,800,561.58
其中：					
账龄组合	15,345,213.94	100.00	3,544,652.36	23.10	11,800,561.58
合计	15,345,213.94	100.00	3,544,652.36		11,800,561.5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860,837.63	100.00	2,415,486.33	15.23	13,445,351.30
其中：					
账龄组合	15,860,837.63	100.00	2,415,486.33	15.23	13,445,351.30
合计	15,860,837.63	100.00	2,415,486.33		13,445,351.3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552,329.19	84.36			73,552,329.19
其中:					
应收股东投资款	72,309,300.00	82.93			72,309,300.00
个人卡	1,243,029.19	1.43			1,243,029.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36,657.96	15.64	1,073,743.62	7.87	12,562,914.34
其中:					
账龄组合	13,636,657.96	15.64	1,073,743.62	7.87	12,562,914.34
合计	87,188,987.15	100.00	1,073,743.62		86,115,243.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股东投资款	72,309,300.00			出资瑕疵, 待货币资金补足
个人卡	1,243,029.19			个人卡资金
合计	73,552,329.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 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5,345,213.94	3,544,652.36	23.10	15,860,837.63	2,415,486.33	15.23	13,636,657.96	1,073,743.62	7.87
合计	15,345,213.94	3,544,652.36		15,860,837.63	2,415,486.33		13,636,657.96	1,073,743.6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12.31 余额	1,510,163.93			1,510,163.93
2019.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36,420.31			-436,420.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12.31 余额	1,073,743.62			1,073,743.62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1,073,743.62			1,073,743.62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41,742.71			1,341,742.7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2,415,486.33			2,415,486.33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2,415,486.33			2,415,486.33
2021.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29,166.03			1,129,166.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12.31 余额	3,544,652.36			3,544,652.36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12.31 余额	12,086,512.57	78,849,901.72		90,936,414.29
2019.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550,145.39	-5,297,572.53		-3,747,427.14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0.12.31 余额	13,636,657.96	73,552,329.19		87,188,987.15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13,636,657.96	73,552,329.19		87,188,987.15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224,179.67	-73,552,329.19		-71,328,149.52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15,860,837.63			15,860,837.63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15,860,837.63			15,860,837.63
2021.12.31 余额在本期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515,623.69			-515,623.69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2.12.31 余额	15,345,213.94			15,345,213.94

(4)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0.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10,163.93	-436,420.31			1,073,743.62
合计	1,510,163.93	-436,420.31			1,073,743.62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3,743.62	1,341,742.71			2,415,486.33
合计	1,073,743.62	1,341,742.71			2,415,486.33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15,486.33	1,129,166.03			3,544,652.36
合计	2,415,486.33	1,129,166.03			3,544,652.36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股东投资款			72,309,300.00
个人卡			1,243,029.19
押金、保证金	14,230,167.63	13,688,100.20	11,652,873.04
备用金	439,339.24	294,692.94	667,342.37
其他	675,707.07	1,878,044.49	1,316,442.55
合计	15,345,213.94	15,860,837.63	87,188,987.15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 程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5,370,000.00	3-4 年	34.99	2,685,000.00
浙江交工高等级公路 养护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1,359,764.00	1 年以内	8.86	67,988.20
云南强滇环保建材有 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925,000.00	1 年以内	6.03	46,250.00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 金	810,000.00	1 年以内	5.28	40,500.00
浙江东横建材有限公 司	押金、保证 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5.21	40,000.00
合计		9,264,764.00		60.37	2,879,738.2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 程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5,370,000.00	2-3 年	33.86	1,611,000.00
中国葛洲坝集团国际 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1,107,790.00	1 年以内	6.98	55,389.50
石城县恒鑫矿业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 金	880,000.00	1-2 年	5.55	88,000.00
宜昌建投经发矿业有 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815,000.00	1-2 年	5.14	81,500.00
陈国志	其他-垫付 医疗费	547,671.15	1 年以内, 1-2 年	3.45	49,767.12
合计		8,720,461.15		54.98	1,885,656.62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0.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李顺山	应收股东 投资款	57,316,452.00	4-5 年、5 年以上	65.74	
龚友良	应收股东 投资款	14,992,848.00	4-5 年	17.20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 程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5,370,000.00	1-2 年	6.16	537,000.00
董妍冰	个人卡	1,137,887.02	1 年以内	1.31	
南京凯盛国际工程有 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995,600.00	1 年以内	1.14	49,780.00
合计		79,812,787.02		91.55	586,780.00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129,329.96	2,214,253.36	115,915,076.60	85,749,874.32	120,058.12	85,629,816.20	70,830,121.53	1,116,847.77	69,713,273.76
周转材料	76,410.95		76,410.95	155,368.98		155,368.98	95,267.59		95,267.59
委托加工物资				268,959.12		268,959.12			
在产品	42,344,010.75		42,344,010.75	24,050,641.62		24,050,641.62	21,969,069.73		21,969,069.73
库存商品	58,922,489.85	1,322,132.19	57,600,357.66	104,255,133.97	2,090,978.60	102,164,155.37	58,909,409.85	2,198,439.10	56,710,970.75
发出商品	205,318,618.94	292,284.11	205,026,334.83	123,710,271.61		123,710,271.61	147,466,074.24	151,087.16	147,314,987.08
合同履约成本	8,017,426.54		8,017,426.54	7,123,055.47		7,123,055.47	7,274,160.05		7,274,160.05
合计	432,808,286.99	3,828,669.66	428,979,617.33	345,313,305.09	2,211,036.72	343,102,268.37	306,544,102.99	3,466,374.03	303,077,728.9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19.12.31	会计政策变更 调整	2020.1.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79,129.08		1,079,129.08	360,285.78		322,567.09		1,116,847.77
库存商品	1,964,102.17		1,964,102.17	995,295.26		760,958.33		2,198,439.10
发出商品	232,817.85		232,817.85	151,087.16		232,817.85		151,087.16
合计	3,276,049.10		3,276,049.10	1,506,668.20		1,316,343.27		3,466,374.03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16,847.77	109,619.87		1,106,409.52		120,058.12
库存商品	2,198,439.10	1,385,542.69		1,493,003.19		2,090,978.60
发出商品	151,087.16			151,087.16		
合计	3,466,374.03	1,495,162.56		2,750,499.87		2,211,036.72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0,058.12	2,160,553.32		66,358.08		2,214,253.36
库存商品	2,090,978.60	307,586.82		1,076,433.24		1,322,132.19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发出商品		292,284.11				292,284.11
合计	2,211,036.72	2,760,424.26		1,142,791.32		3,828,669.66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38,995,816.21	1,949,790.81	37,046,025.40	44,122,261.14	2,206,113.05	41,916,148.09	33,877,751.87	1,693,887.59	32,183,864.28
合计	38,995,816.21	1,949,790.81	37,046,025.40	44,122,261.14	2,206,113.05	41,916,148.09	33,877,751.87	1,693,887.59	32,183,864.28

2、 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8,995,816.21	100.00	1,949,790.81	5.00	37,046,025.40
其中：					
账龄组合	38,995,816.21	100.00	1,949,790.81	5.00	37,046,025.40
合计	38,995,816.21	100.00	1,949,790.81		37,046,025.4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4,122,261.14	100.00	2,206,113.05	5.00	41,916,148.09
其中：					
账龄组合	44,122,261.14	100.00	2,206,113.05	5.00	41,916,148.09
合计	44,122,261.14	100.00	2,206,113.05		41,916,148.0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3,877,751.87	100.00	1,693,887.59	5.00	32,183,864.28
其中：					
账龄组合	33,877,751.87	100.00	1,693,887.59	5.00	32,183,864.28
合计	33,877,751.87	100.00	1,693,887.59		32,183,864.28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8,995,816.21	1,949,790.81	5.00	44,122,261.14	2,206,113.05	5.00	33,877,751.87	1,693,887.59	5.00
合计	38,995,816.21	1,949,790.81		44,122,261.14	2,206,113.05		33,877,751.87	1,693,887.59	

3、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20.1.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2020.12.31	原因
账龄组合	1,233,585.66	460,301.93			1,693,887.59	质保金
合计	1,233,585.66	460,301.93			1,693,887.59	

项目	2020.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2021.12.31	原因
账龄组合	1,693,887.59	512,225.46			2,206,113.05	质保金
合计	1,693,887.59	512,225.46			2,206,113.05	

项目	202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2022.12.31	原因
账龄组合	2,206,113.05	-256,322.24			1,949,790.81	质保金
合计	2,206,113.05	-256,322.24			1,949,790.81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预缴增值税	6,527.10		
待认证进项税	2,057,427.00	3,071,559.75	836,147.03
预缴企业所得税		592,998.57	
待抵扣进项税		2,027,473.96	
待退增值税	928,270.53	251,143.41	327,026.82
其他	116,035.35	3,598.63	4,412.67
合计	3,108,259.98	5,946,774.32	1,167,586.52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812,748.50	812,748.50
—其他	812,748.50	812,748.5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812,748.50	812,748.50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812,748.50	812,748.50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812,748.50	办理中
合计	812,748.50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资产	130,760,451.73	140,231,915.75	104,710,148.3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0,760,451.73	140,231,915.75	104,710,148.31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9.12.31	69,869,949.63	30,933,557.17	5,253,318.18	3,446,434.28	1,439,170.35	110,942,429.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2,705.64	42,268,681.90	2,463,404.92	1,447,332.45	37,244.17	47,649,369.08
—购置		6,529,261.70	2,410,548.75	1,324,996.32	41,788.87	10,306,595.64
—在建工程转入	1,432,705.64	35,739,420.20	111,504.42	124,000.00		37,407,630.26
—汇率调整			-58,648.25	-1,663.87	-4,544.70	-64,856.82
(3) 本期减少金额	62,154.57	433,718.88	321,632.00	129,116.67		946,622.12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处置或报废	62,154.57	433,718.88	321,632.00	129,116.67		946,622.12
(4) 2020.12.31	71,240,500.70	72,768,520.19	7,395,091.10	4,764,650.06	1,476,414.52	157,645,176.57
2. 累计折旧						
(1) 2019.12.31	19,463,548.65	20,306,249.44	3,297,227.85	2,446,989.36	1,141,328.42	46,655,343.72
(2) 本期增加金额	3,336,021.31	2,575,244.25	750,546.76	446,476.89	67,771.76	7,176,060.97
—计提	3,336,021.31	2,575,244.25	760,856.41	446,725.83	69,131.79	7,187,979.59
—汇率调整			-10,309.65	-248.94	-1,360.03	-11,918.62
(3) 本期减少金额	48,425.40	413,502.17	311,652.26	122,796.60		896,376.43
—处置或报废	48,425.40	413,502.17	311,652.26	122,796.60		896,376.43
(4) 2020.12.31	22,751,144.56	22,467,991.52	3,736,122.35	2,770,669.65	1,209,100.18	52,935,028.26
3. 减值准备						
(1) 2019.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0.12.31 账面价值	48,489,356.14	50,300,528.67	3,658,968.75	1,993,980.41	267,314.34	104,710,148.31
(2) 2019.12.31 账面价值	50,406,400.98	10,627,307.73	1,956,090.33	999,444.92	297,841.93	64,287,085.89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71,240,500.70	72,768,520.19	7,395,091.10	4,764,650.06	1,476,414.52	157,645,176.57
(2) 本期增加金额	38,982,841.88	6,911,290.18	2,121,784.14	1,252,931.60	43,128.99	49,311,976.79
—购置	16,752.28	6,911,290.18	2,177,794.04	1,256,304.39	48,619.53	10,410,760.42
—在建工程转入	38,966,089.60					38,966,089.60
—汇率调整			-56,009.90	-3,372.79	-5,490.54	-64,873.23
(3) 本期减少金额		239,227.43	101,000.00	247,612.90	843,577.32	1,431,417.65
—处置或报废		239,227.43	101,000.00	247,612.90	843,577.32	1,431,417.65
(4) 2021.12.31	110,223,342.58	79,440,582.94	9,415,875.24	5,769,968.76	675,966.19	205,525,735.71
2. 累计折旧						
(1) 2020.12.31	22,751,144.56	22,467,991.52	3,736,122.35	2,770,669.65	1,209,100.18	52,935,028.26
(2) 本期增加金额	5,094,998.50	6,573,767.04	1,018,352.36	865,862.69	71,851.02	13,624,831.61
—计提	5,094,998.50	6,573,767.04	1,052,557.49	867,495.62	74,311.67	13,663,130.32
—汇率调整			-34,205.13	-1,632.93	-2,460.65	-38,298.71
(3) 本期减少金额		205,670.69	23,809.46	235,232.59	801,327.17	1,266,039.91
—处置或报废		205,670.69	23,809.46	235,232.59	801,327.17	1,266,039.91
(4) 2021.12.31	27,846,143.06	28,836,087.87	4,730,665.25	3,401,299.75	479,624.03	65,293,819.96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82,377,199.52	50,604,495.07	4,685,209.99	2,368,669.01	196,342.16	140,231,915.75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48,489,356.14	50,300,528.67	3,658,968.75	1,993,980.41	267,314.34	104,710,148.3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110,223,342.58	79,440,582.94	9,415,875.24	5,769,968.76	675,966.19	205,525,735.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940,320.11	1,577,494.92	1,543,630.22	8,977.10	5,070,422.35
—购置		1,940,320.11	1,561,679.66	1,321,226.86	5,945.44	4,829,172.07
—在建工程转入				221,238.94		221,238.94
—汇率调整			15,815.26	1,164.42	3,031.66	20,011.34
(3) 本期减少金额	43,878.00	72,307.69		241,698.08	811.97	358,695.74
—处置或报废	43,878.00	72,307.69		241,698.08	811.97	358,695.7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4) 2022.12.31	110,179,464.58	81,308,595.36	10,993,370.16	7,071,900.90	684,131.32	210,237,462.32
2. 累计折旧						
(1) 2021.12.31	27,846,143.06	28,836,087.87	4,730,665.25	3,401,299.75	479,624.03	65,293,819.96
(2) 本期增加金额	5,244,989.08	6,566,042.60	1,382,729.94	1,244,596.74	75,469.86	14,513,828.22
—计提	5,244,989.08	6,566,042.60	1,373,707.03	1,244,396.18	73,713.47	14,502,848.36
—汇率调整			9,022.91	200.56	1,756.39	10,979.86
(3) 本期减少金额	41,684.10	58,569.80		229,612.32	771.37	330,637.59
—处置或报废	41,684.10	58,569.80		229,612.32	771.37	330,637.59
(4) 2022.12.31	33,049,448.04	35,343,560.67	6,113,395.19	4,416,284.17	554,322.52	79,477,010.59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77,130,016.54	45,965,034.69	4,879,974.97	2,655,616.73	129,808.80	130,760,451.73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82,377,199.52	50,604,495.07	4,685,209.99	2,368,669.01	196,342.16	140,231,915.75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在建工程	6,194,196.55		29,882,561.00
工程物资			
合计	6,194,196.55		29,882,561.00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5 号车间-房屋建设							29,882,561.00		29,882,561.00
高性能智能破碎机关键配套件产业化项目	6,194,196.55		6,194,196.55						
合计	6,194,196.55		6,194,196.55				29,882,561.00		29,882,561.00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9.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0.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5 号车间-房屋建设	39,000,000.00	27,420,265.46	2,462,295.54			29,882,561.00	76.62	76.62				自筹资金
5 号车间-机器设备	24,000,000.00	5,091,475.96	17,309,792.12	22,401,268.08			93.34	100.00				自筹资金
5 号车间-行车轨道及运	6,000,000.00	5,486,416.99	475,291.35	5,961,708.34			99.36	100.00				自筹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9.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20.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输设备												
金加工设备	7,500,000.00	4,000,413.06	3,471,794.69	7,472,207.75			99.63	100.00				自筹资金
电子秤	140,000.00	139,740.45		139,740.45			99.81	100.00				自筹资金
展厅	1,500,000.00		1,432,705.64	1,432,705.64			95.51	1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42,138,311.92	25,151,879.34	37,407,630.26		29,882,561.00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21.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5号车间-房 屋建设	39,000,000.00	29,882,561.00	9,083,528.60	38,966,089.60			99.91	1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29,882,561.00	9,083,528.60	38,966,089.60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22.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研试中心空	221,238.94		221,238.94	221,238.94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22.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调安装												
高性能智能 破碎机关键 配套件产业 化项目	597,385,800.00		39,002,045.24		32,807,848.69	6,194,196.55	6.53	6.53				自筹资金
合计			39,223,284.18	221,238.94	32,807,848.69	6,194,196.55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1 余额	2,387,484.35	2,387,484.35
(2) 本期增加金额	3,116,962.10	3,116,962.10
—新增租赁	3,116,962.10	3,116,962.1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余额	5,504,446.45	5,504,446.45
2. 累计折旧		
(1) 2021.1.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4,562.22	1,274,562.22
—计提	1,274,562.22	1,274,562.2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余额	1,274,562.22	1,274,562.22
3. 减值准备		
(1) 2021.1.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4,229,884.23	4,229,884.23
(2) 2021.1.1 账面价值	2,387,484.35	2,387,484.3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余额	5,504,446.45	5,504,446.45
(2) 本期增加金额	532,336.96	532,336.96
—新增租赁	534,350.27	534,350.27
—汇率调整	-2,013.31	-2,013.31
(3) 本期减少金额	593,727.84	593,727.84
—处置	575,849.41	575,849.41
—汇率调整	17,878.43	17,878.4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 2022.12.31 余额	5,443,055.57	5,443,055.57
2. 累计折旧		
(1) 2021.12.31 余额	1,274,562.22	1,274,562.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33,033.90	2,133,033.90
—计提	2,132,309.21	2,132,309.21
—汇率调整	724.69	724.69
(3) 本期减少金额	557,468.87	557,468.87
—处置	575,849.41	575,849.41
—汇率调整	-18,380.54	-18,380.54
(4) 2022.12.31 余额	2,850,127.25	2,850,127.25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2,592,928.32	2,592,928.32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4,229,884.23	4,229,884.23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9.12.31	12,287,104.88	327,586.20	12,614,691.08
(2) 本期增加金额	2,157,107.62	548,693.90	2,705,801.52
—购置	2,157,107.62	548,693.90	2,705,801.5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12.31	14,444,212.50	876,280.10	15,320,492.60
2. 累计摊销			
(1) 2019.12.31	3,453,250.64	2,729.89	3,455,980.53
(2) 本期增加金额	324,322.28	74,288.23	398,610.51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计提	324,322.28	74,288.23	398,610.5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12.31	3,777,572.92	77,018.12	3,854,591.04
3. 减值准备			
(1) 2019.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0.12.31 账面价值	10,666,639.58	799,261.98	11,465,901.56
(2) 2019.12.31 账面价值	8,833,854.24	324,856.31	9,158,710.55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14,444,212.50	876,280.10	15,320,492.60
(2) 本期增加金额		529,203.54	529,203.54
—购置		529,203.54	529,203.5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14,444,212.50	1,405,483.64	15,849,696.14
2. 累计摊销			
(1) 2020.12.31	3,777,572.92	77,018.12	3,854,591.04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812.91	102,858.09	458,671.00
—计提	355,812.91	102,858.09	458,671.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4,133,385.83	179,876.21	4,313,262.04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10,310,826.67	1,225,607.43	11,536,434.1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10,666,639.58	799,261.98	11,465,901.56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14,444,212.50	1,405,483.64	15,849,696.14
(2) 本期增加金额	32,807,848.69	2,165,029.92	34,972,878.61
—购置		2,165,029.92	2,165,029.92
—在建工程转入	32,807,848.69		32,807,848.69
(3) 本期减少金额		327,586.20	327,586.20
—处置		327,586.20	327,586.20
(4) 2022.12.31	47,252,061.19	3,242,927.36	50,494,988.55
2. 累计摊销			
(1) 2021.12.31	4,133,385.83	179,876.21	4,313,262.04
(2) 本期增加金额	847,930.71	238,880.36	1,086,811.07
—计提	847,930.71	238,880.36	1,086,811.07
(3) 本期减少金额		95,086.17	95,086.17
—处置		95,086.17	95,086.17
(4) 2022.12.31	4,981,316.54	323,670.40	5,304,986.94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42,270,744.65	2,919,256.96	45,190,001.61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10,310,826.67	1,225,607.43	11,536,434.10

(十五)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账面原值				
购买子公司南矿瑞典研 发中心 100%的股权	111,100.80			111,100.80
小计	111,100.80			111,100.80
减值准备				
购买子公司南矿瑞典研 发中心 100%的股权	111,100.80			111,100.80
小计	111,100.80			111,100.80
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账面原值				
购买子公司南矿瑞典研 发中心 100%的股权	111,100.80			111,100.80
小计	111,100.80			111,100.80
减值准备				
购买子公司南矿瑞典研 发中心 100%的股权	111,100.80			111,100.80
小计	111,100.80			111,100.80
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账面原值				
购买子公司南矿瑞典研 发中心 100%的股权	111,100.80			111,100.80
小计	111,100.80			111,100.80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减值准备				
购买子公司南矿瑞典研 发中心 100%的股权	111,100.80			111,100.80
小计	111,100.80			111,100.80
账面价值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1.12.31
装修费		403,539.83	6,725.66		396,814.17
合计		403,539.83	6,725.66		396,814.17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2.12.31
修理费		107,964.60	7,197.64		100,766.96
装修费	396,814.17	1,694,168.13	340,676.74		1,750,305.56
合计	396,814.17	1,802,132.73	347,874.38		1,851,072.52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8,184,031.40	9,561,119.35	40,525,500.22	5,583,357.30	32,383,428.46	4,721,398.32
产品返修费	5,110,026.69	775,482.61	4,457,616.73	665,532.15	3,129,170.87	466,404.65
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1,133,172.07	169,975.81	857,788.03	128,668.20	889,464.24	133,419.64
股份支付费用	21,558,970.12	3,233,845.52	13,375,908.65	2,006,386.30	6,863,840.12	1,029,576.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494,068.32	3,074,110.24	13,991,076.69	2,098,661.51	12,703,156.95	1,905,473.55
可抵扣亏损	1,070,811.83	26,770.29	6,980,371.65	174,509.29	4,846,473.31	242,323.67
合计	107,551,080.43	16,841,303.82	80,188,261.97	10,657,114.75	60,815,533.95	8,498,595.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	2,423,012.52	363,451.88	2,528,414.04	379,262.11	2,633,815.56	395,072.33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1,950,211.90	292,531.79	1,054,644.64	158,196.70	1,194,772.40	179,215.87
合计	4,373,224.42	655,983.67	3,583,058.68	537,458.81	3,828,587.96	574,288.2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4,245.17	494,326.71	181,233.03
可抵扣亏损	16,037,169.03	12,745,109.93	8,832,367.40
合计	16,321,414.20	13,239,436.64	9,013,600.4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6,006.90	26,490.47	27,953.55
2025 年	510,436.23	519,927.08	548,642.88
2026 年	613,440.82	624,846.89	659,357.47
2027 年	538,088.30	548,093.30	578,364.74
2028 年	838,114.51	853,698.07	
2029 年	688,204.41	893.70	893.70
2030 年	124,158.85	121,744.19	121,744.19
2031 年	154,633.83	151,626.49	
2032 年	596,849.76		
不限期	11,947,235.42	9,897,789.74	6,895,410.87
合计	16,037,169.03	12,745,109.93	8,832,367.40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款	12,284.07		12,284.07	524,362.20		524,362.20	4,765,842.34		4,765,842.34
装修款				311,652.34		311,652.34			
软件款	2,177,168.23		2,177,168.23	1,749,773.78		1,749,773.78			
IPO 费用	2,075,471.70		2,075,471.70						
工程款	4,961,765.42		4,961,765.42						
设备质保金	8,765,930.30	438,296.52	8,327,633.78						
合计	17,992,619.72	438,296.52	17,554,323.20	2,585,788.32		2,585,788.32	4,765,842.34		4,765,842.34

(十九)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质押借款		3,182,773.10	
保证借款	10,011,534.58	15,260,934.83	9,963,833.26
信用借款		2,878,606.52	
已贴现尚未到期的财务公司 承兑票据	994,931.94		
已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 汇票	2,791,342.79		
合计	13,797,809.31	21,322,314.45	9,963,833.26

(二十) 应付票据

种类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97,236,287.60	72,399,729.05	20,000,000.00
合计	197,236,287.60	72,399,729.05	20,000,000.00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材料款	137,961,194.61	81,495,150.96	84,169,849.70
工程款	1,587,275.02	8,075,403.69	6,692,073.09
劳务费	13,291,739.63	7,332,267.06	7,885,774.65
设备款	2,006,811.74	4,510,469.00	4,567,579.60
其他费用	2,526,137.64	1,165,079.27	1,893,044.37
合计	157,373,158.64	102,578,369.98	105,208,321.41

(二十二)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合同预收款	259,684,196.86	211,804,502.86	223,625,155.82
合计	259,684,196.86	211,804,502.86	223,625,155.82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短期薪酬	8,443,831.34	81,357,160.75	75,312,349.73	14,488,642.3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3.21	418,484.82	311,784.13	106,883.90
辞退福利		35,816.50	35,816.5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444,014.55	81,811,462.07	75,659,950.36	14,595,526.26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短期薪酬	14,488,642.36	109,411,636.92	106,014,758.58	17,885,520.7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6,883.90	4,100,082.95	3,886,086.17	320,880.68
辞退福利		63,702.36	63,702.3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595,526.26	113,575,422.23	109,964,547.11	18,206,401.38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短期薪酬	17,885,520.70	121,414,900.06	122,641,901.57	16,658,519.1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0,880.68	5,634,577.85	5,857,621.90	97,836.63
辞退福利		73,000.00		73,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206,401.38	127,122,477.91	128,499,523.47	16,829,355.8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66,977.47	70,441,091.47	64,358,079.58	14,049,989.36
(2) 职工福利费	55,573.00	6,220,352.46	6,275,925.46	
(3) 社会保险费	59,189.87	1,648,496.71	1,421,659.63	286,026.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42,725.04	1,242,725.04	
工伤保险费		6,848.42	6,848.42	
生育保险费		89,259.31	89,259.31	
其他	59,189.87	309,663.94	82,826.86	286,026.95
(4) 住房公积金	362,091.00	2,360,481.00	2,722,572.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6,739.11	534,113.06	152,626.05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443,831.34	81,357,160.75	75,312,349.73	14,488,642.36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49,989.36	94,743,008.03	91,300,333.99	17,492,663.40
(2) 职工福利费		8,129,986.75	7,986,844.75	143,142.00
(3) 社会保险费	286,026.95	2,347,105.97	2,383,417.62	249,715.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18,418.04	1,718,418.04	
工伤保险费		88,870.62	88,870.62	
生育保险费		189,215.47	189,215.47	
其他	286,026.95	350,601.84	386,913.49	249,715.30
(4) 住房公积金		3,434,926.00	3,434,926.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2,626.05	756,610.17	909,236.22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488,642.36	109,411,636.92	106,014,758.58	17,885,520.70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492,663.40	106,462,901.43	107,732,749.89	16,222,814.94
(2) 职工福利费	143,142.00	6,843,746.86	6,986,888.86	
(3) 社会保险费	249,715.30	2,763,937.53	2,892,048.58	121,604.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71,483.09	2,361,456.54	10,026.55
工伤保险费		73,157.55	72,748.25	409.30
生育保险费		1,780.14	1,780.14	
其他	249,715.30	317,516.75	456,063.65	111,168.40
(4) 住房公积金		5,079,438.25	4,765,338.25	314,10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4,875.99	264,875.99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885,520.70	121,414,900.06	122,641,901.57	16,658,519.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基本养老保险	147.03	411,192.61	304,491.16	106,848.48
失业保险费	36.18	7,292.21	7,292.97	35.42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83.21	418,484.82	311,784.13	106,883.90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基本养老保险	106,848.48	3,979,408.88	3,765,376.68	320,880.68
失业保险费	35.42	120,674.07	120,709.49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6,883.90	4,100,082.95	3,886,086.17	320,880.68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	------------	------	------	------------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基本养老保险	320,880.68	5,476,000.04	5,699,849.11	97,031.61
失业保险费		158,577.81	157,772.79	805.02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20,880.68	5,634,577.85	5,857,621.90	97,836.63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13,738,314.84	14,541,529.47	5,754,586.23
企业所得税	11,344,231.79	18,097,345.12	20,869,496.18
个人所得税	603,298.14	2,110,100.96	4,823,216.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5,958.67	804,734.51	479,459.18
教育费附加	388,268.03	344,886.24	205,482.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8,845.34	229,924.13	136,988.33
房产税	250,913.47	243,211.70	122,148.04
印花税	136,727.54	233,596.62	16,354.37
土地使用税	233,625.75	183,675.75	179,788.25
其他	13,126.17	193.30	193.30
合计	27,873,309.74	36,789,197.80	32,587,713.26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应付款项	8,685,925.95	11,482,609.55	12,730,929.04
合计	8,685,925.95	11,482,609.55	12,730,929.04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往来款		51,218.20	5,900,000.00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押金、保证金	1,495,000.00	4,099,718.74	1,956,251.54
应付股权转让款		300,000.00	1,000,000.00
员工报销款	3,396,046.95	4,414,136.77	2,189,599.35
其他费用	3,794,879.00	2,617,535.84	1,685,078.15
合计	8,685,925.95	11,482,609.55	12,730,929.04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2,16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金融机构借款		64,909,250.00	69,003,708.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32,946.28	1,925,506.10	
合计	3,545,112.95	66,834,756.10	69,003,708.33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待转销项税	10,710,312.59	14,384,449.28	13,292,161.13
已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43,566,770.56	57,014,749.78	51,702,817.05
合计	54,277,083.15	71,399,199.06	64,994,978.18

(二十八) 长期借款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保证借款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二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应付租赁款	442,811.09	1,682,240.53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合计	442,811.09	1,682,240.53

(三十) 预计负债

项目	2019.12.31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2020.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552,079.50		2,552,079.50	4,425,317.30	3,771,035.21	3,206,361.59	计提客户质保金
合计	2,552,079.50		2,552,079.50	4,425,317.30	3,771,035.21	3,206,361.59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206,361.59	4,332,033.63	2,932,079.45	4,606,315.77	计提客户质保金
合计	3,206,361.59	4,332,033.63	2,932,079.45	4,606,315.77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606,315.77	5,182,589.97	4,656,625.88	5,132,279.86	计提客户质保金
合计	4,606,315.77	5,182,589.97	4,656,625.88	5,132,279.86	

(三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政府补助	189,189.19	763,900.00	63,624.95	889,464.24
合计	189,189.19	763,900.00	63,624.95	889,464.24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政府补助	889,464.24	63,700.00	95,376.21	857,788.03
合计	889,464.24	63,700.00	95,376.21	857,788.03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政府补助	857,788.03	408,900.00	133,515.96	1,133,172.07
合计	857,788.03	408,900.00	133,515.96	1,133,172.0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9.12.31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0.12.31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2018 年度市 级排污费项 目	189,189.19		12,972.96		176,216.23	与资产相 关
新上鼓励类 技改项目设 备补助		403,000.00	34,682.96		368,317.04	与资产相 关
技改项目设 备补助		360,900.00	15,969.03		344,930.97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189,189.19	763,900.00	63,624.95		889,464.24	

负债项目	2020.12.31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1.12.31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2018 年度市 级排污费项 目	176,216.23		12,972.96		163,243.27	与资产相 关
新上鼓励类 技改项目设 备补助	368,317.04		40,924.12		327,392.92	与资产相 关
技改项目设 备补助	344,930.97	63,700.00	41,479.13		367,151.84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889,464.24	63,700.00	95,376.21		857,788.03	

负债项目	2021.12.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当期损益 金额	其他变动	2022.12.31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2018 年度市 级排污费项 目	163,243.27		12,972.96		150,270.31	与资产相 关
新上鼓励类 技改项目设 备补助	327,392.92		40,924.08		286,468.84	与资产相 关
技改项目设 备补助	367,151.84		45,894.00		321,257.84	与资产相 关
智能制造试 点示范项目		408,900.00	33,724.92		375,175.08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857,788.03	408,900.00	133,515.96		1,133,172.07	

(三十二) 股本

投资者姓名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李顺山	74,174,232.00	49.10			74,174,232.00	49.10
龚友良	27,486,888.00	18.20			27,486,888.00	18.20
陈文龙	6,746,256.00	4.47			6,746,256.00	4.47
刘敏	8,572,608.00	5.68			8,572,608.00	5.68
徐坤河	6,619,140.00	4.38			6,619,140.00	4.38
缪学亮	5,280,000.00	3.50			5,280,000.00	3.50
胡斌庚	288,156.00	0.19			288,156.00	0.19
曹荣辉	739,464.00	0.49			739,464.00	0.49
孙继东	186,384.00	0.12			186,384.00	0.12
陈万海	158,928.00	0.11			158,928.00	0.11
乐声滨	158,928.00	0.11			158,928.00	0.11
邬国良	158,928.00	0.11			158,928.00	0.11
李鸪	158,928.00	0.11			158,928.00	0.11
胡晟	133,452.00	0.09			133,452.00	0.09
徐光明	438,636.00	0.29			438,636.00	0.29
秦丽恒	63,492.00	0.04			63,492.00	0.04
刘方贵	635,580.00	0.42			635,580.00	0.42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250,000.00	6.13			9,250,000.00	6.13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750,000.00	6.46			9,750,000.00	6.46
合计	151,000,000.00	100.00			151,000,000.00	100.00

投资者姓名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李顺山	74,174,232.00	49.10	74,174,232.00	74,174,232.00	74,174,232.00	48.48
龚友良	27,486,888.00	18.20	27,486,888.00	27,486,888.00	27,486,888.00	17.97

投资者 姓名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陈文龙	6,746,256.00	4.47	6,746,256.00	6,746,256.00	6,746,256.00	4.41
刘敏	8,572,608.00	5.68	8,572,608.00	8,572,608.00	8,572,608.00	5.60
徐坤河	6,619,140.00	4.38	6,619,140.00	6,619,140.00	6,619,140.00	4.33
缪学亮	5,280,000.00	3.50	5,280,000.00	5,280,000.00	5,280,000.00	3.45
胡斌庚	288,156.00	0.19	288,156.00	288,156.00	288,156.00	0.19
曹荣辉	739,464.00	0.49	739,464.00	739,464.00	739,464.00	0.48
孙继东	186,384.00	0.12	186,384.00	186,384.00	186,384.00	0.12
陈万海	158,928.00	0.11	158,928.00	158,928.00	158,928.00	0.10
乐声滨	158,928.00	0.11	158,928.00	158,928.00	158,928.00	0.10
鄂国良	158,928.00	0.11	158,928.00	158,928.00	158,928.00	0.10
李鸪	158,928.00	0.11	158,928.00	158,928.00	158,928.00	0.10
胡晟	133,452.00	0.09	133,452.00	133,452.00	133,452.00	0.09
徐光明	438,636.00	0.29	438,636.00	438,636.00	438,636.00	0.29
秦丽恒	63,492.00	0.04	63,492.00	63,492.00	63,492.00	0.04
刘方贵	635,580.00	0.42	635,580.00	635,580.00	635,580.00	0.42
共青城 中天投 资中心 (有限 合伙)	9,250,000.00	6.13	10,250,000.00	9,250,000.00	10,250,000.00	6.70
共青城 金江投 资中心 (有限 合伙)	9,750,000.00	6.46	10,750,000.00	9,750,000.00	10,750,000.00	7.03
合计	151,000,000.00	100.00	153,000,000.00	151,000,000.00	153,000,000.00	100.00

投资者姓名	2021.12.3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22.12.31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李顺山	74,174,232.00	48.48			74,174,232.00	48.48
龚友良	27,486,888.00	17.97			27,486,888.00	17.97
陈文龙	6,746,256.00	4.41			6,746,256.00	4.41
刘敏	8,572,608.00	5.60			8,572,608.00	5.60
徐坤河	6,619,140.00	4.33			6,619,140.00	4.33
缪学亮	5,280,000.00	3.45			5,280,000.00	3.45
胡斌庚	288,156.00	0.19			288,156.00	0.19
曹荣辉	739,464.00	0.48			739,464.00	0.48
孙继东	186,384.00	0.12			186,384.00	0.12
陈万海	158,928.00	0.10			158,928.00	0.10
乐声滨	158,928.00	0.10			158,928.00	0.10
邬国良	158,928.00	0.10			158,928.00	0.10
李鹏	158,928.00	0.10			158,928.00	0.10
胡晟	133,452.00	0.09			133,452.00	0.09
徐光明	438,636.00	0.29			438,636.00	0.29
秦丽恒	63,492.00	0.04			63,492.00	0.04
刘方贵	635,580.00	0.42			635,580.00	0.42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	10,250,000.00	6.70			10,250,000.00	6.70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	10,750,000.00	7.03			10,750,000.00	7.03
合计	153,000,000.00	100.00			153,000,000.00	100.00

(三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469,497.70	26,960.00		30,496,457.70
其他资本公积	528,392.25	6,345,263.12		6,873,655.37
合计	30,997,889.95	6,372,223.12		37,370,113.07

说明：2020 年，公司因股权激励确认资本公积 6,372,223.12 元，详见本附注“十、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496,457.70	218,106,427.39	32,219,412.33	216,383,472.76
其他资本公积	6,873,655.37	6,512,068.53	9,587,017.26	3,798,706.64
合计	37,370,113.07	224,618,495.92	41,806,429.59	220,182,179.40

说明：

（1）2021 年 9 月，公司从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减少资本公积 41,806,429.59 元。

（2）因上述公司以净资产折股并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事项增加资本公积 213,966,927.39 元。

（3）2021 年公司因股权激励确认资本公积 7,851,568.53 元，详见本附注“十、（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4）2021 年，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各增加出资额 100.00 万元，其实缴出资额大于认缴出资额的部分 280.00 万元计入资本溢价。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6,383,472.76	361,000.00		216,744,472.76
其他资本公积	3,798,706.64	8,183,061.48		11,981,768.12
合计	220,182,179.40	8,544,061.48		228,726,240.88

说明：2022 年公司因股权激励确认资本公积 8,544,061.48 元，详见本附注“十、（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三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9.12.31	本期发生额						2020.12.31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829.38	-513,376.94				-513,376.94		-451,547.56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1,829.38	-513,376.94				-513,376.94		-451,547.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1,829.38	-513,376.94				-513,376.94		-451,547.56

项目	2020.12.31	本期发生额							2021.12.31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其他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项目	2020.12.31	本期发生额							2021.12.31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其他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451,547.56	595,407.10					584,327.04		132,779.48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451,547.56	595,407.10			11,080.06		584,327.04		132,779.4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1,547.56	595,407.10					584,327.04		132,779.48

项目	2021.12.31	本期发生额							2022.12.31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779.48	-337,177.62					-337,177.62		-204,398.14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2,779.48	-337,177.62					-337,177.62		-204,398.14

项目	2021.12.31	本期发生额						2022.12.31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2,779.48	-337,177.62				-337,177.62		-204,398.14

(三十五) 专项储备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安全生产费	2,898,486.15	1,699,918.92	75,168.65	4,523,236.42
合计	2,898,486.15	1,699,918.92	75,168.65	4,523,236.42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安全生产费	4,523,236.42	1,852,095.36	1,150,914.93	5,224,416.85
合计	4,523,236.42	1,852,095.36	1,150,914.93	5,224,416.85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安全生产费	5,224,416.85	2,766,506.88	1,136,112.15	6,854,811.58
合计	5,224,416.85	2,766,506.88	1,136,112.15	6,854,811.58

(三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2019.12.31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2020.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5,557,888.79		15,557,888.79	8,806,678.72		24,364,567.51
合计	15,557,888.79		15,557,888.79	8,806,678.72		24,364,567.51

说明：2020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照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4,364,567.51	11,229,778.36	28,686,793.21	6,907,552.66
合计	24,364,567.51	11,229,778.36	28,686,793.21	6,907,552.66

说明：

(1) 2021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照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2) 2021 年度，盈余公积减少系本公司以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止经审计净资产折股所致。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907,552.66	10,691,743.60		17,599,296.26
合计	6,907,552.66	10,691,743.60		17,599,296.26

说明：2022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照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三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3,716,705.80	234,739,729.07	154,766,011.6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3,716,705.80	234,739,729.07	154,766,011.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865,731.11	109,569,379.65	88,780,396.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91,743.60	11,229,778.36	8,806,678.7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5,900,000.0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143,462,624.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890,693.31	43,716,705.80	234,739,729.07

说明：“其他”系本公司以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止经审计净资产折股所致。

(三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8,875,745.07	560,139,888.26	720,338,127.24	451,940,189.00	491,999,672.96	277,162,354.60
其他业务	4,786,291.74		4,835,301.04		6,441,012.44	1,577,283.39
合计	863,662,036.81	560,139,888.26	725,173,428.28	451,940,189.00	498,440,685.40	278,739,637.99

2、 主营业务分类列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整机业务	大型集成设备	107,143,327.51	82,402,326.21	140,512,030.59	112,515,535.56	19,954,862.10	15,880,190.28
	筛分设备	232,995,504.11	171,095,740.23	198,517,611.76	124,481,740.10	181,164,243.11	109,216,184.17
	破碎设备	265,591,278.86	160,831,510.02	215,606,337.22	119,211,655.85	188,455,973.83	100,696,314.36
	其他设备	35,804,871.55	21,338,460.71	21,153,492.58	15,769,433.85	13,217,838.55	8,049,798.23
	小计	641,534,982.03	435,668,037.17	575,789,472.15	371,978,365.36	402,792,917.59	233,842,487.04
后市场业务	配件销售	166,174,678.78	95,746,862.27	111,858,300.97	59,603,175.20	68,938,222.62	31,558,607.7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运维服务	50,957,984.40	28,724,988.82	32,097,604.50	20,358,648.44	19,992,036.94	11,761,259.84
小计	217,132,663.18	124,471,851.09	143,955,905.47	79,961,823.64	88,930,259.56	43,319,867.56
其他	208,099.86		592,749.62		276,495.81	
合计	858,875,745.07	560,139,888.26	720,338,127.24	451,940,189.00	491,999,672.96	277,162,354.60

3、 主营业务分区域列示

销售区域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华中地区	247,983,960.45	162,703,636.05	201,103,093.87	130,439,905.20	151,183,618.89	86,170,770.01
	华南地区	85,040,365.74	54,028,409.33	150,144,734.36	106,263,772.87	80,701,150.23	46,372,414.89
	华东地区	217,706,146.12	154,686,069.74	127,574,826.21	76,379,063.31	59,191,664.09	34,557,754.80
	西北地区	68,155,806.59	35,075,064.91	75,083,212.82	47,393,168.51	33,077,918.81	19,582,868.61
	西南地区	124,959,316.25	81,792,028.55	68,737,586.62	38,286,633.00	96,458,112.84	55,503,431.05
	华北地区	55,343,959.94	33,327,108.26	38,774,978.21	20,257,381.22	42,477,927.20	23,736,361.45
	东北地区	31,613,102.80	21,155,940.77	19,158,332.96	11,349,197.24	7,611,756.84	1,731,629.81
小计	830,802,657.89	542,768,257.61	680,576,765.05	430,369,121.35	470,702,148.90	267,655,230.62	
境外	南非	16,492,339.43	10,148,281.27	18,325,758.92	11,660,821.63	5,384,987.69	2,148,583.67

销售区域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美国	1,600,836.95	876,772.33	4,572,964.59	1,970,691.50	498,347.89	255,310.93
俄罗斯	1,744,776.24	1,044,018.33	4,461,692.70	2,071,698.27	6,287,151.27	3,553,204.57
刚果金			4,352,267.90	1,848,617.46	3,505,652.66	1,139,732.01
其他	8,235,134.56	5,302,558.72	8,048,678.08	4,019,238.79	5,621,384.55	2,410,292.80
小计	28,073,087.18	17,371,630.65	39,761,362.19	21,571,067.65	21,297,524.06	9,507,123.98
合计	858,875,745.07	560,139,888.26	720,338,127.24	451,940,189.00	491,999,672.96	277,162,354.60

(三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66,491.23	1,904,581.05	2,531,095.77
教育费附加	1,229,767.89	816,222.91	1,084,755.33
地方教育附加	819,845.20	544,152.96	723,170.21
房产税	995,952.11	730,719.48	488,592.16
土地使用税	867,903.00	723,040.50	715,589.00
印花税	435,715.97	408,484.75	149,440.80
车船使用税	18,002.79	13,058.11	5,260.50
环境保护税	957.57	773.20	773.20
其他	4,451.01		
合计	7,239,086.77	5,141,032.96	5,698,676.97

(四十) 销售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37,096,938.26	34,713,030.03	24,867,226.73
差旅费	9,847,191.51	8,580,759.40	6,266,680.19
售后服务费	5,181,777.42	4,282,073.90	4,430,764.24
业务招待费	4,480,628.14	4,130,860.03	2,738,264.53
广宣费	3,475,465.91	2,678,617.62	2,897,364.51
折旧与摊销	2,896,821.77	1,615,941.49	527,115.42
市场服务费	2,636,949.82	1,470,538.43	142,698.14
租赁费	108,764.91	102,188.27	676,371.98
会议费	311,892.78	767,842.43	500,307.92
中介服务费	1,239,120.53	450,684.99	737,440.90
办公费	441,706.63	534,128.89	285,421.07
投标费	704,359.16	458,830.48	616,769.83
仓储运输费	254,182.14	171,522.91	230,889.71
车辆费	253,942.23	180,692.79	85,959.87
通讯费	191,353.85	171,345.36	188,985.98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他费用	1,388,959.93	682,963.29	392,352.10
合计	70,510,054.99	60,992,020.31	45,584,613.12

(四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34,883,484.19	30,088,778.51	22,147,414.43
中介服务费	3,359,124.17	7,927,745.58	4,793,946.02
折旧与摊销	3,193,478.02	6,065,092.54	2,156,908.69
股份支付费用	8,544,061.48	7,851,568.53	6,372,223.12
差旅费	1,699,904.40	1,849,117.87	1,372,713.70
业务招待费	1,537,308.16	1,481,671.47	1,954,387.89
办公费	1,588,338.68	1,108,061.54	1,516,861.73
维修费	155,825.29	989,756.73	1,043,950.61
水电费	764,426.96	372,357.65	349,506.7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7,404.72	346,332.13	357,913.45
车辆费	383,630.31	230,824.69	228,477.96
通讯费	420,068.48	215,763.45	190,192.47
会议费	6,275.87	135,278.65	32,149.45
租赁费	351,711.92	70,046.88	413,517.05
其他费用	1,858,878.97	1,298,685.44	1,460,549.71
合计	58,953,921.62	60,031,081.66	44,390,713.03

(四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4,361,058.85	13,246,016.93	9,914,089.14
直接材料	10,352,466.26	9,462,357.31	7,612,360.65
折旧与摊销	423,987.79	369,889.14	78,823.89
其他费用	3,809,120.50	2,024,014.58	1,617,466.40
合计	28,946,633.40	25,102,277.96	19,222,740.08

(四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2,084,608.26	2,232,880.88	677,819.9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0,449.30	113,609.59	
减：利息收入	779,998.99	522,330.93	1,822,142.66
汇兑损益	-4,459,703.66	2,476,201.12	3,489,405.45
手续费及其他	314,027.23	264,403.24	113,342.72
合计	-2,841,067.16	4,451,154.31	2,458,425.42

(四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10,472,523.52	6,598,204.62	3,067,152.0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45,160.12	54,565.58	28,516.19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1,298.39	
合计	11,117,683.64	6,654,068.59	3,095,668.2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2021 年第三批企业改制上市挂牌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第二批企业上市挂牌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第三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第五批科技发展专项奖励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促进全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奖	1,265,8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325,5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产业发展贡献企业（商会）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稳岗补贴	200,707.56	52,423.78	73,929.41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南昌市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 业奖励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兑现 2021 年度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 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市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	76,6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58,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高校毕业生集聚企业一次性 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改项目设备补助	45,894.00	41,479.13	15,969.03	与资产相关
新上鼓励类技改项目设备补助	40,924.08	40,924.12	34,682.96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	33,724.92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首次达到规模服务业企业 市级奖励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市级涉工政策兑现获奖	29,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市级排污费项目	12,972.96	12,972.96	12,972.96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南昌市第二批授权发明专利 奖励款	10,5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资金奖补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市级发明专利奖励项目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岗位补贴政策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南昌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 补助资金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南昌市企业研发费用后补 助项目		761,7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市级涉工政策兑现奖励		165,6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失业保险返还		304.63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授权专利奖励			47,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2021 年度第一批中央引导地方科 技发展专项资金拟支持项目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博士后科研工作补助资金		15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第二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 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第一批企业扶持资金		8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企业职业病防治考核优秀 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南昌市第二批授权发明专利 奖励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一次性 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省级专利资助申报项目奖金		2,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市级授权专利奖励申报项目 补助		4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十二条支持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商务奖励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政策补充条款符合“在库”时间 2 年以上等条件奖励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首台（套）保险补偿省级配套 后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能提升补贴			68,9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双十佳”培育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 2020 年博士科研补助资金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湾里管理局经济发展办公室 补助		82,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湾里管理局经济发展办公室 高企补助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间协作配套奖励		29,700.00	168,100.00	与收益相关
涉外发展服务			281,3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基金返还			70,797.66	与收益相关
湾里 2019 年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入库 企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湾里区 2020 年应对疫情稳定经济增 长政策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设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站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业培训补贴		33,600.00		与收益相关
制定行业标准奖励		30,000.00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装备综合险保费补贴		31,000.00	72,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472,523.52	6,598,204.62	3,067,152.02	

(四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	-311,549.18	-55,962.82	-99,381.85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96,190.35	-26,485.58	568,754.67
理财收益	436,438.49	1,829,105.79	
合计	-1,071,301.04	1,746,657.39	469,372.82

(四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02,132.25	748,898.09	734,979.2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05,717.78	-7,385,822.84	-3,126,027.6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29,227.03	1,332,786.25	-436,922.74
合计	5,832,812.56	-5,304,138.50	-2,827,971.09

说明：损失以正数列示。

(四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760,424.26	1,495,162.56	1,506,668.2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56,831.60	512,879.77	459,92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38,296.52		
合计	2,941,889.18	2,008,042.33	1,966,592.41

说明：损失以正数列示。

(四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固定资产的处置损益		7,193.43	97,602.27		7,193.43	97,602.27
合计		7,193.43	97,602.27		7,193.43	97,602.27

(四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违约金收入	82,000.00	330,000.00		82,000.00	330,000.00	
其他	194,750.26	4,088,935.18	335,975.90	194,750.26	4,088,935.18	335,975.90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计	276,750.26	4,418,935.18	335,975.90	276,750.26	4,418,935.18	335,975.90

(五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对外捐赠		641,137.39	1,073,512.00		641,137.39	1,073,512.00
罚款、滞纳金	8,037.83	221.06	145,266.09	8,037.83	221.06	145,266.0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6,027.06	84,467.48	30,251.98	246,027.06	84,467.48	30,251.98
赔偿支出		3,383,655.62	157,570.17		3,383,655.62	157,570.17
其他	101,599.13	84,296.97	426,424.03	101,599.13	84,296.97	426,424.03
合计	355,664.02	4,193,778.52	1,833,024.27	355,664.02	4,193,778.52	1,833,024.27

(五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321,354.57	19,723,397.42	16,502,731.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65,664.21	-2,195,348.29	-1,148,309.99
合计	16,255,690.36	17,528,049.13	15,354,421.9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141,906,286.03	129,444,844.32	105,372,852.4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286,686.51	19,416,726.65	15,805,927.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8,402.27	-45,894.40	-774,045.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1,371.12	678,264.09	1,617,939.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01,182.46	1,223,400.47	706,100.3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300,507.53	-3,632,130.34	-2,066,069.1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75,329.83	-25,511.42	-25,739.08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税收优惠	-25,000.00	-75,000.00	-100,000.00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高新技术企业设备器具加计扣除	-16,122.94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2,301,322.23	146,883.08	-17,690.86
其他	16,330.53	-158,689.00	207,999.14
所得税费用	16,255,690.36	17,528,049.13	15,354,421.98

(五十二)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20,865,731.11	109,569,379.6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53,000,000.00	153,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79	0.73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79	0.73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稀释）	120,865,731.11	109,569,379.6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153,000,000.00	153,00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	0.79	0.73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79	0.73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五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押金、保证金	139,031,321.72	119,247,855.30	28,263,313.69
政府补助	10,747,907.56	6,621,093.99	4,342,892.10
往来款	3,757,400.00	52,000.00	1,350,609.30
其他	1,859,566.44	1,203,964.81	1,536,313.22
合计	155,396,195.72	127,124,914.10	35,493,128.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押金、保证金	177,831,883.80	135,568,672.78	34,119,858.71
付现费用	49,483,703.71	48,253,481.96	39,973,526.6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14,027.23	264,403.24	113,342.72
赔偿款	453,081.23	2,938,423.55	
其他	3,007,206.41	2,994,852.99	2,578,915.67
合计	231,089,902.38	190,019,834.52	76,785,643.7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定期存单	6,322,200.00		
合计	6,322,2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票据贴现	11,979,231.63		
合计	11,979,231.63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租金	1,507,643.85	1,945,012.74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212,303.49
合计	1,507,643.85	1,945,012.74	212,303.49

(五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5,650,595.67	111,916,795.19	90,018,430.42
加：信用减值损失	5,832,812.56	-5,304,138.50	-2,827,971.09
资产减值准备	2,941,889.18	2,008,042.33	1,966,592.41
固定资产折旧	14,513,828.22	13,624,831.61	7,176,060.97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33,033.90	1,274,562.22	
无形资产摊销	1,086,811.07	458,671.00	398,610.51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7,874.38	6,725.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93.43	-97,602.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027.06	84,467.48	30,251.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5,937.24	2,094,893.02	-218,653.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1,301.04	-1,746,657.39	-469,37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84,189.07	-2,158,518.90	-1,111,48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524.86	-36,829.39	-36,829.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877,348.96	-38,769,202.10	-52,688,561.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799,530.83	-116,744,376.29	-19,358,864.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5,330,685.44	56,670,027.26	27,655,961.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28,251.76	23,372,099.77	50,436,572.5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716,803.08	109,292,783.80	170,218,995.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292,783.80	170,218,995.38	139,517,378.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243,029.1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243,029.19	6,540,601.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24,019.28	-62,169,240.77	25,404,044.56

2、 本报告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0,000.00	700,000.00	147,322.20
其中：鑫力耐磨	300,000.00	700,000.00	
南矿瑞典研发中心			147,322.2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700,000.00	147,322.2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一、现金	147,716,803.08	109,292,783.80	170,218,995.38
其中：库存现金	37,846.22	29,673.32	8,840.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678,956.86	109,263,110.48	170,210,155.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1,243,029.19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716,803.08	109,292,783.80	171,462,024.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货币资金	63,358,662.77	40,828,961.86	21,773,130.6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借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49,451,764.65	60,919,083.09	48,561,968.86	质押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10,804,760.00	8,007,236.58	2,429,289.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78,265,194.01	12,570,072.2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310,826.67	12,224,037.77	抵押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抵押
合计	123,615,187.42	198,331,302.21	97,558,498.46	

(五十六)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0,696,166.52
其中：美元	5,025,288.31	6.9646	34,999,122.96
欧元	18,285.96	7.4229	135,734.85
澳大利亚元	6,928.54	4.7138	32,659.75
林吉特	372,938.23	1.5772	588,198.18
卢布	3,658,711.41	0.0942	344,650.61
兰特	11,173,839.45	0.4113	4,595,800.17
应收账款			6,214,798.59
其中：美元	669,649.92	6.9646	4,663,843.83
林吉特	433,603.16	1.5772	683,878.90
兰特	2,108,134.83	0.4113	867,075.86
其他应收款			97,463.07
其中：林吉特	5,900.00	1.5772	9,305.48
卢布	147,899.38	0.0942	13,932.12
兰特	180,465.53	0.4113	74,225.47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108,734.22
其中：林吉特	63,200.00	1.5772	99,679.04
卢布	96,127.19	0.0942	9,055.18
其他应付款			140,982.81
其中：澳大利亚元	4,500.00	4.7138	21,212.10
林吉特	18,705.47	1.5772	29,502.27
兰特	175,573.13	0.4113	72,213.23
瑞典克朗	27,114.00	0.6659	18,055.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404.85
其中：林吉特	38,243.48	1.5772	60,317.62
兰特	231,187.04	0.4113	95,087.23
租赁负债			12,133.51
其中：林吉特	7,693.07	1.5772	12,133.5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2,047,775.98
其中：美元	3,173,478.30	6.3757	20,233,145.60
欧元	118,826.43	7.2197	857,891.18
澳大利亚元	4,687.39	4.6220	21,665.12
林吉特	286,634.70	1.5266	437,576.53
卢布	4,219,103.72	0.0855	360,733.37
兰特	341,568.89	0.4004	136,764.18
应收账款			8,278,444.44
其中：美元	644,405.52	6.3757	4,108,536.27
林吉特	454,235.40	1.5266	693,435.76
兰特	8,682,498.52	0.4004	3,476,472.41
合同资产			134,893.35
其中：兰特	336,896.47	0.4004	134,893.35
其他应收款			9,006.94
其中：林吉特	5,900.00	1.5266	9,006.94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45,006.89
其中：林吉特	1,800.00	1.5266	2,747.88
兰特	105,541.98	0.4004	42,259.01
其他应付款			45,307.16
其中：卢布	368,726.75	0.0855	31,526.14
兰特	34,418.12	0.4004	13,781.0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0,044,683.58
其中：美元	2,614,174.91	6.5249	17,057,229.87
欧元	66.00	8.0250	529.65
澳大利亚元	429.40	5.0163	2,154.00
林吉特	326,919.07	1.6173	528,726.21
卢布	21,217,917.50	0.0877	1,860,811.36
兰特	1,335,200.75	0.4458	595,232.49
应收账款			2,190,040.09
其中：美元	49,227.00	6.5249	321,201.25
林吉特	76,070.00	1.6173	123,028.01
兰特	3,916,130.16	0.4458	1,745,810.83
其他应收款			156,812.63
其中：林吉特	12,200.00	1.6173	19,731.06
兰特	218,195.53	0.4458	97,271.57
瑞典克朗	50,000.00	0.7962	39,810.00
应付账款			104,914.21
其中：林吉特	32,980.00	1.6173	53,338.55
兰特	115,692.37	0.4458	51,575.66
其他应付款			44,878.23
其中：林吉特	17,258.20	1.6173	27,911.69
卢布	182,910.29	0.0877	16,041.23
兰特	2,075.61	0.4458	925.31

(五十七)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新上鼓励类技改项目设备补助	116,531.16	40,924.08	40,924.12	34,682.96	其他收益
技改项目设备补助	103,342.16	45,894.00	41,479.13	15,969.03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市级排污费项目	38,918.88	12,972.96	12,972.96	12,972.96	其他收益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	33,724.92	33,724.92			其他收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第三批企业改制上市挂牌奖励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第二批企业上市挂牌奖励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第三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100,000.00	2,100,0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第五批科技发展专项奖励	1,600,000.00	1,600,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促进全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奖	1,265,800.00	1,265,800.00			其他收益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325,500.00	325,500.00			其他收益
经济产业发展贡献企业（商会）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327,060.75	200,707.56	52,423.78	73,929.41	其他收益
2022 年南昌市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奖励款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兑现 2021 年度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市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	80,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	76,600.00	76,600.00			其他收益
一次性扩岗补助	58,500.00	58,5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高校毕业生集聚企业一次性奖励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首次达到规模服务业企业市级奖励	3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资金					
2020 年度市级涉工政策兑现获奖	29,200.00	29,2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南昌市第二批授权发明专利奖励款	10,500.00	10,500.00			其他收益
疫情资金奖补	5,000.00	5,0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市级发明专利奖励项目补助	3,000.00	3,000.00			其他收益
就业岗位补贴政策	3,000.00	3,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	1,2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南昌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资金	650,000.00			650,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南昌市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项目	761,700.00		761,700.00		其他收益
2020 年度市级涉工政策兑现奖励	165,600.00		165,600.00		其他收益
2020 年失业保险返还	304.63		304.63		其他收益
2020 年授权专利奖励	47,000.00			47,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第一批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拟支持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博士后科研工作补助资金	155,000.00		155,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第二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第一批企业扶持资金	880,000.00		880,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企业职业病防治考核优秀奖励资金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南昌市第二批授权发明专利奖励	3,000.00		3,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奖励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省级专利资助申报项目奖金	2,500.00		2,5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市级授权专利奖励申报项目补助	44,000.00		44,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0,000.00		2,010,000.00		其他收益
创新十二条支持资金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电子商务奖励资金	2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扶持政策补充条款符合“在库”时间 2 年以上等条件奖励补贴	2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收益
国家首台（套）保险补偿省级配套后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收益
技能提升补贴	68,900.00			68,900.00	其他收益
南昌市“双十佳”培育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南昌市 2020 年博士科研补助资金	240,000.00		240,000.00		其他收益
南昌市湾里管理局经济发展办公室补助	82,000.00		82,000.00		其他收益
南昌市湾里管理局经济发展办公室高企补助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企业间协作配套奖励	197,800.00		29,700.00	168,100.00	其他收益
涉外发展服务	281,300.00			281,300.00	其他收益
失业保险基金返还	70,797.66			70,797.66	其他收益
湾里 2019 年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入库企业奖励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湾里区 2020 年应对疫情稳定经济增长政策奖励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新设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站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研发奖励	2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	11,000.00			11,000.00	其他收益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12,000.00		12,000.00		其他收益
职业培训补贴	33,600.00		33,600.00		其他收益
制定行业标准奖励	200,000.00		30,000.00	170,000.00	其他收益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装备综合险保费补贴	103,500.00		31,000.00	72,500.00	其他收益

(五十八)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00,449.30	113,609.5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60,476.83	172,235.1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968,120.68	2,117,247.89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596,673.09
1 至 2 年	449,638.87
合计	2,046,311.96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租赁收入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	24,000.00
1 至 2 年	22,000.00
合计	46,000.00

3、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影响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本公司选择按照《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上述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 2022 年度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 0.00 元；冲减 2021 年度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 0.00 元；冲减 2020 年度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 425,016.45 元。

本公司不存在作为出租人采用上述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的情况。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

2021 年度

因新设子公司使合并范围内公司增加 2 家

(1)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出资设立鑫矿智维，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 5,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5MA3AEBWCXE；法定代表人：龚友良；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红湾大道 300 号研试中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租赁，矿山机械销售，矿山机械制造，通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铸造机械制造，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出资设立恩迈斯，设立时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

中，公司认缴 1,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4MA7AMA8Y5Q；法定代表人：龚友良；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山大学科技城岳麓街道滢左路中南大学科技园研发总部 1 栋 584 号；经营范围：矿山工程技术研究服务；矿山机械制造；机电设备研发；机械技术开发服务；机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机械技术转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2 年度

因新设子公司使合并范围内公司增加 1 家

（1）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设立南昌矿服，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5MABPFT2628；法定代表人：李顺山；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湾里区红湾大道 300 号南矿办公楼；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鑫力耐磨	南昌市	南昌市	耐磨配件的生产和销售	1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南矿工程	南昌市	南昌市	咨询、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	100		100		100		设立
柯林泰克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设备的销售	85		85		85		设立
江西智矿	南昌市	南昌市	电气设备的生产和销售	66.66		66.66		66.66		设立
鑫矿智维	南昌市	南昌市	智能化运营和管理服务	100		100		未设立		设立
恩迈斯	长沙市	长沙市	技术咨询与研发	100		100		未设立		设立
南昌矿服	南昌市	南昌市	技术咨询与研发		60		未设立		未设立	设立
南非南矿	南非	南非	设备和配件的销售	100		100		100		设立
马来西亚南矿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设备和配件的销售	100		100		100		设立
澳洲南矿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设备和配件的销售	100		100		100		设立
南矿瑞典研发中心	瑞典	瑞典	设备和配件的销售	1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2.12.31					合计
	即时 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 以上	
短期借款		13,797,809.31				13,797,809.31
应付票据		197,236,287.60				197,236,287.60
应付账款		157,373,158.64				157,373,158.64
其他应付款		8,685,925.95				8,685,925.95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3,545,112.95				3,545,112.95
其他流动负债		43,566,770.56				43,566,770.56
长期借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租赁负债			442,811.09			442,811.09
合计		424,205,065.01	18,442,811.09			442,647,876.10

项目	2021.12.31					合计
	即时 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 以上	
短期借款		21,322,314.45				21,322,314.45
应付票据		72,399,729.05				72,399,729.05
应付账款		102,578,369.98				102,578,369.98
其他应付款		11,482,609.55				11,482,609.55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66,834,756.10				66,834,756.10
其他流动负债		57,014,749.78				57,014,749.78
租赁负债			1,262,256.88	419,983.65		1,682,240.53
合计		331,632,528.91	1,262,256.88	419,983.65		333,314,769.44

项目	2020.12.31					合计
	即时 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9,963,833.26				9,963,833.26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5,208,321.41				105,208,321.41
其他应付款		12,730,929.04				12,730,929.04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69,003,708.33				69,003,708.33
其他流动负债		51,702,817.05				51,702,817.05
合计		268,609,609.09				268,609,609.09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根据资金金额、时间的需求，综合分析各银行借款的利率、时间等因素后，进行借款。公司与银行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关系，一贯保持了良好的信用记录，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的利率基本为固定利率，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34,999,122.96	5,697,043.56	40,696,166.52	20,233,145.60	1,814,630.38	22,047,775.98	17,057,229.87	20,044,683.58	37,101,913.45
应收账款	4,663,843.83	1,550,954.76	6,214,798.59	4,108,536.27	4,169,908.17	8,278,444.44	321,201.25	1,868,838.84	2,190,040.09
合同资产					134,893.35	134,893.35			
其他应收款		97,463.07	97,463.07		9,006.94	9,006.94		156,812.63	156,812.63
应付账款		108,734.22	108,734.22		45,006.89	45,006.89		104,914.21	104,914.21
其他应付款		140,982.81	140,982.81		45,307.16	45,307.16		44,878.23	44,878.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155,404.85	155,404.85						
租赁负债		12,133.51	12,133.51						
合计	39,662,966.79	7,762,716.78	47,425,683.57	24,341,681.87	6,218,752.89	30,560,434.76	17,378,431.12	22,220,127.49	39,598,558.61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3%，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3%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上升 3%	1,011,405.65	774,685.07	1,002,123.83
下降 3%	-1,011,405.65	-774,685.07	-1,002,123.83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李顺山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 48.79%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龚友良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刘敏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海凯财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曾持股 56.19%，公司董事、总裁龚友良曾持股 20.82%，并担任总经理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注销
南昌南方电气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曾担任副董事长，公司董事、总裁龚友良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注销
南昌康维英输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顺山曾担任董事长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注销
江西泰元臻科创孵化园有限公司	董事的近亲属担任董事的企业
江西瑞曼增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的近亲属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文劲松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周林	独立董事
罗东	独立董事
蔡素华	独立董事
赵彬	监事
邱小云	监事
田添	监事
杨正海	高级管理人员
缪韵	高级管理人员
漆望平	曾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曹荣辉	曾任公司董事
张虹	曾任公司外部董事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南昌南方电气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9,881,131.29
江西瑞曼增材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00,884.95	72,926.74	29,023.01
江西泰元臻科创孵化园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801.98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江西智矿	10,000,000.00	2021.9.27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是	说明（1）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鑫力耐磨	6,000,000.00	2021.9.28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是	说明（2）
江西智矿	10,000,000.00	2021.11.16	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3）
江西智矿	10,000,000.00	2022.3.2	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3）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2022.3.31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4）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2022.4.29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4）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2022.6.29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4）
江西智矿	10,000,000.00	2022.12.23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5）
鑫力耐磨	6,000,000.00	2022.7.20	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2）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2022.7.29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4）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2022.8.15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4）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2022.8.19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4）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2022.8.26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4）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2022.11.7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4）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2022.12.5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4）
鑫矿智维	10,000,000.00	2022.11.23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6）

说明：

(1) 2021 年 9 月 17 日，南矿集团、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新建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西智矿向北京银行新建支行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 1,000.00 万元。

(2) 2021 年 9 月 17 日，南矿集团、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北京银行新建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鑫力耐磨向北京银行新建支行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 6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鑫力耐磨自北京银行新建支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金额 194.8852 万元。

(3) 2021 年 11 月 12 日，南矿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新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新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西智矿向中国银行新建支行的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的最高本金为 1,000.00 万元，保证期限为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智矿实际借款且尚未到期的累计金额为 500.00 万元。

(4) 2022 年 3 月 30 日，南矿集团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昌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南矿工程向中信银行南昌分行的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的最高本金为 1,000.00 万元，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南矿工程自中信银行南昌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金额 147.624523 万元。

(5) 2022 年 11 月 16 日，南矿集团与中国银行新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西智矿向中国银行新建支行的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的最高本金为 1,000.00 万元，保证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智矿实际借款且尚未到期的累计金额为 500.00 万元。

(6) 2022 年 11 月 23 日，南矿集团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南昌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鑫矿智维向兴业银行南昌分行的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的最高本金为 1,000.00 万元，保证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鑫矿智维自兴业银行南昌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金额 200.00 万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李顺山、龚友良、刘敏	63,000,000.00	2017.9.4	债务已全部清偿完毕	是	说明（1）
李顺山	5,000,000.00	2018.12.26	债务已全部清偿完毕	是	说明（2）
李顺山、龚友良	20,000,000.00	2019.2.1	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两年	是	说明（3）
李顺山、龚友良	3,500,000.00	2019.4.26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至次日起两年	是	说明（4）
李顺山、龚友良	20,000,000.00	2020.1.17	自甲方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两年	是	说明（5）
李顺山、龚友良	10,000,000.00	2020.8.18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说明（6）
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1.9.18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7）
李顺山、龚友良	10,000,000.00	2021.9.27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至次日起三年	是	说明（8）
李顺山、龚友良	6,000,000.00	2021.9.28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至次日起三年	是	说明（9）
李顺山、龚友良	10,000,000.00	2021.9.30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10）
李顺山、龚友良	10,000,000.00	2021.10.28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10）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1.11.16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7）
李顺山、龚友良	80,000,000.00	2021.11.29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11）
李顺山、龚友良	80,000,000.00	2021.11.30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11）
李顺山、龚友良	80,000,000.00	2021.12.1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11）
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2.1.14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7）
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2.4.2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7）
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2.4.6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7）
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2.4.12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7）
李顺山、龚友良	80,000,000.00	2022.5.24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11）
李顺山、龚友良	33,000,000.00	2022.5.25	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12）
李顺山、龚友良	30,000,000.00	2022.5.31	每笔贷款或债权	是	说明（13）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良			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李顺山、龚友良	30,000,000.00	2022.6.1	每笔贷款或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是	说明（13）
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2.6.28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说明（7）
李顺山、龚友良	10,000,000.00	2022.4.29	每笔贷款或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是	说明（14）
李顺山、龚友良	10,000,000.00	2022.6.29	每笔贷款或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是	说明（14）
李顺山、龚友良	10,000,000.00	2022.7.7	每笔贷款或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是	说明（14）
李顺山、龚友良	6,000,000.00	2022.7.20	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9）
李顺山、龚友良	80,000,000.00	2022.7.22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1）
李顺山、龚友良	80,000,000.00	2022.7.25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1）
李顺山、龚友良	80,000,000.00	2022.8.01	主合同项下债务	否	说明（11）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良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李顺山、龚友良	80,000,000.00	2022.8.18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1）
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2.8.26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7）
鑫矿智维、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2.9.2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5）
鑫矿智维、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2.10.08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5）
李顺山、龚友良	30,000,000.00	2022.10.12	每笔贷款或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是	说明（13）
李顺山、龚友良	30,000,000.00	2022.10.20	每笔贷款或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说明（13）
李顺山、龚友良	90,000,000.00	2022.10.26	受托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6）
李顺山、龚友良	90,000,000.00	2022.11.02	受托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6）
鑫矿智维、李顺山、龚友良	50,000,000.00	2022.11.15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5）
李顺山、龚友良	100,000,000.00	2022.12.08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说明（17）
李顺山、龚友良	90,000,000.00	2022.12.26	受托人履行债务	否	说明（16）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良			期限届满之日起 三年		

说明：

(1) 2017 年 9 月 4 日，李顺山、龚友良和刘敏与南昌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南昌产业投资”）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为南矿集团向南昌产业投资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其个人持有南矿集团的股权，被担保的债权本金为 6,300.00 万元，其股权质押的到期日为南矿集团债务全部清偿完毕，其股权实际质押的期间为 2017 年 9 月 4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

(2) 2018 年 12 月 26 日，李顺山在南矿集团与南昌国资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创投”）签署的《借款担保合同》中为南矿集团向国资创投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的债权本金是 500.00 万元。

(3) 2019 年 1 月 25 日，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新建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南矿集团与工商银行新建支行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签订的《银行承兑协议》（编号：0150200042-2019（承兑协议）00001 号）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债权本金为 2,000.00 万元，保证期限自甲方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两年。

(4) 2019 年 4 月 19 日，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北京银行新建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南矿集团向北京银行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 350.00 万元，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5) 2020 年 1 月 14 日，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工商银行新建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南矿集团与工商银行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签订的《银行承兑协议》（编号：0150200042-2020（承兑协议）00001 号）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债权本金为 2,000.00 万元，保证期限自甲方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两年。

(6) 2020 年 6 月 5 日，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北京银行新建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南矿集团向北京银行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 1,000.00 万元，实际借款金额为 995.00 万元，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7) 2021 年 9 月 18 日，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南昌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南矿集团向兴业银行南昌分行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 5,000.00 万元，保证期限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南矿集团自兴业银行南昌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741.863337 万元。

(8) 2021 年 9 月 17 日, 南矿集团、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北京银行新建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江西智矿向北京银行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 1,000.00 万元。

(9) 2021 年 9 月 17 日, 南矿集团、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北京银行新建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鑫力耐磨向北京银行新建支行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 6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鑫力耐磨自北京银行新建支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金额 194.8852 万元。

(10) 2021 年 9 月 17 日, 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北京银行新建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 为南矿集团向北京银行新建支行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 1,000.00 万元, 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11) 2021 年 11 月 16 日和 17 日, 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中信银行南昌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南矿集团与中信银行南昌分行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 8,000.00 万元, 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南矿集团自中信银行南昌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7,149.318016 万元。

(12) 2022 年 3 月 7 日, 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南昌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南矿集团在《综合授信协议》项下对光大银行南昌分行产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 3,300.00 万元, 保证期限为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3) 2022 年 1 月 25 日, 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南昌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南矿集团在《授信协议》项下对招商银行南昌分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被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 3,000.00 万元, 保证期限为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南矿集团自招商银行南昌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02.617864 万元。

(14) 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6 月 9 日, 龚友良和李顺山分别与中信银行南昌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南矿工程向中信银行南昌分行的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本金为 1,000.00 万元, 保证期限为每笔贷款或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15) 2022 年 9 月 7 日, 鑫矿智维、李顺山、龚友良分别与北京银行新建支行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南矿集团向北京银行新建支行的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本金为 5,000.00 万元, 被担保的本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合计最高债权额为 10,000.00 万元, 保证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南矿集团自北京银行新建支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金额 3,536.560366 万元。

(16) 2022 年 9 月 26 日, 李顺山和龚友良分别与光大银行南昌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南矿集团在《综合授信协议》项下对光大银行南昌分行产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 9,000.00 万元, 保证期限为受信任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南矿集团自光大银行南昌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金额 4,599.382496 万元, 南矿集团实际借款且尚未到期的累计金额为 2,000.00 万元。

(17) 2022 年 12 月 8 日, 李顺山、龚友良分别与中国银行新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南矿集团向中国银行新建支行的融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本金为 10,000.00 万元, 保证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南矿集团自北京银行新建支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金额 2,815.881028 万元。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入情况

关联方	2021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借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南昌南方电气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关联方	2020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借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南昌南方电气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拆出情况

关联方	2020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借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刘敏		813,543.00	813,543.00	
龚友良		500,000.00	500,000.00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南昌康维英输送设备制造 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527,864.72
南昌南方电气开关制造有 限公司	固定资产			301,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297,409.94	4,072,984.15	4,284,937.65
股份支付	1,860,651.76	2,845,660.00	1,652,931.76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凯财实业有限公司					3,308,201.86	1,654,100.93
应收票据							
	南昌康维英输送设备制造 有限公司					50,000.00	2,500.00
其他应收款							
	李顺山					57,316,452.00	
	龚友良					14,992,848.00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26,000.00	2,100.00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26,000.00	2,1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账款				
	江西瑞曼增材科技有限公司	4,350.00		
应付票据				
	南昌南方电气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1,626,438.16
其他应付款				
	南昌南方电气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900,000.00
	上海凯财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

(六) 其他

1、 债权转让

(1) 2020 年 9 月, 江西智矿与南昌南方电气开关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气”)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 南方电气将其账面的未收回债权 9,774,182.20 元转让给江西智矿, 双方约定江西智矿今后所收该协议下的转让货款, 按照实收原币金额分配给南方电气的股东, 具体分配比例由南方电气股东自行协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智矿累计代收货款 3,489,443.00 元, 已全部按照与其股东的约定分别支付给其股东。

十、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0,000.00	2,350,000.00	1,098,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0,000.00	350,000.00	8,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0,000.00	350,000.00	6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评估值	评估值	评估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3,286,430.13	14,742,368.65	6,890,800.1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544,061.48	7,851,568.53	6,372,223.12

其他说明:

(1) 2020 年, 公司通过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两个持股平台给予廖建强、熊毛毛、王建勋等 14 名激励对象以 2.40 元/份的价格获得公司 109.00 万份的出资份额。上述被激励对象按照 2.40 元/份的价格取得公允价值为 5.77 元/份的出资份额, 差额 3.37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 被激励对象的服务期为截至上市后三年。

2020 年, 实际控制人李顺山因被激励对象离职增持 0.8 万股, 其按照 2.40 元/份的价格取得公允价值为 5.77 元/份的出资份额, 差额 3.37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

(2) 2021 年 4 月, 实际控制人李顺山因被激励对象梁海东离职增持 10.00 万股, 其按照 2.40 元/份的价格取得公允价值为 5.77 元/份的出资份额, 差额 3.37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 10 月和 11 月, 实际控制人李顺山因被激励对象曾军、周世慧离职增持 25.00 万股, 其按照 2.46 元/份的价格取得公允价值为 6.47 元/份的出资份额, 差额 4.01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 12 月, 公司通过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两个持股平台给予员工刘国富和朱磊 2 名激励对象以 2.40 元/份的价格合计获得公司 200.00 万份出资份额。上述被激励对象按照 2.40 元取得公允价值为

6.47 元/份的出资份额，差额 4.07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被激励对象的服务期为截至上市后三年。

(3) 2022 年 3 月，实际控制人李顺山因被激励对象邓春明离职增持 10.00 万股，其按照 2.86 元/份的价格取得公允价值为 6.47 元/份的出资份额，差额 3.61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

2022 年 3 月，股东龚友良因被激励对象孟凡杰离职增持 4.00 万股，其按照 2.86 元/份的价格取得公允价值为 6.47 元/份的出资份额，差额 3.61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重要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3 年 3 月 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其他

1、个人卡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个人卡进行收支的情况，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个人卡收款情况

事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货款、废料销售款、房屋租金等		10,000.00	1,804,311.30
备用金			14,271.41
往来款			1,313,543.00
利息收入及其他		901.95	55,975.56
合计		10,901.95	3,188,101.27

(2) 个人卡支出情况

事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临时劳务费用及其他支出			6,012,859.39
备用金、押金等			1,114,271.41
往来款		1,000,000.00	1,313,543.00
其他		253,931.14	45,000.00
合计		1,253,931.14	8,485,673.80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8,556,907.67	53,394,761.30	62,774,376.6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000,000.00	368,594.30	15,024,138.12
商业承兑汇票		23,180,675.68	
合计	49,556,907.67	76,944,031.28	77,798,514.7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650,000.00	2,345,835.00	142,5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964,168.00	
合计	6,650,000.00	5,310,003.00	142,5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629,307.68			48,188,926.30		46,333,770.7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21,076.40		1,183,198.15
合计	31,629,307.68			48,410,002.70		47,516,968.8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商业承兑汇票余额	2,755,435.41		
合计	2,755,435.41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216,151,921.66	133,626,720.34	66,060,430.95
1 至 2 年	95,414,890.62	54,964,891.37	45,819,954.78
2 至 3 年	22,172,429.87	19,807,430.53	23,274,342.45
3 至 4 年	18,554,784.71	9,332,506.40	10,312,750.56
4 至 5 年	2,593,547.98	2,319,182.34	1,110,578.74
5 年以上	2,750,406.51	1,249,868.89	1,285,446.26
小计	357,637,981.35	221,300,599.87	147,863,503.74
减：坏账准备	37,787,827.56	25,560,113.58	20,008,860.16
合计	319,850,153.79	195,740,486.29	127,854,643.58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45,000.00	1.02	3,645,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3,992,981.35	98.98	34,142,827.56	9.65	319,850,153.79
其中：					
账龄组合	285,047,785.24	80.52	34,142,827.56	11.98	250,904,957.68
合并关联方组合	68,945,196.11	19.48			68,945,196.11
合计	357,637,981.35	100.00	37,787,827.56		319,850,153.7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45,000.00	1.65	3,645,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7,655,599.87	98.35	21,915,113.58	10.07	195,740,486.29
其中：					
账龄组合	183,762,359.30	84.43	21,915,113.58	11.93	161,847,245.72
合并关联方组合	33,893,240.57	15.57			33,893,240.57
合计	221,300,599.87	100.00	25,560,113.58		195,740,486.2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863,503.74	100.00	20,008,860.16	13.53	127,854,643.58
其中：					
账龄组合	128,416,086.32	86.85	20,008,860.16	15.58	108,407,226.16
合并关联方组合	19,447,417.42	13.15			19,447,417.42
合计	147,863,503.74	100.00	20,008,860.16		127,854,643.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驻马店乐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鑫龙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45,000.00	3,645,000.00		

名称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驻马店乐润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鑫龙昌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45,000.00	3,64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85,047,785.24	34,142,827.56	11.98	183,762,359.30	21,915,113.58	11.93	128,416,086.32	20,008,860.16	15.58
合并关联方组合	68,945,196.11			33,893,240.57			19,447,417.42		
合计	353,992,981.35	34,142,827.56		217,655,599.87	21,915,113.58		147,863,503.74	20,008,860.16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12.31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2020.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0.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24,308,419.16	-1,227,014.92	23,081,404.24	-2,964,320.88		108,223.20	20,008,860.16
合计	24,308,419.16	-1,227,014.92	23,081,404.24	-2,964,320.88		108,223.20	20,008,860.16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3,645,000.00			3,645,000.00
账龄组合	20,008,860.16	16,981,604.39	15,064,000.00	11,350.97	21,915,113.58
合计	20,008,860.16	20,626,604.39	15,064,000.00	11,350.97	25,560,113.58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3,645,000.00				3,645,000.00
账龄组合	21,915,113.58	22,198,934.28	9,856,853.00	114,367.30	34,142,827.56
合计	25,560,113.58	22,198,934.28	9,856,853.00	114,367.30	37,787,827.56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4,367.30	11,350.97	108,223.2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鑫矿智维	42,373,460.34	11.85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32,443,631.00	9.07	5,123,748.30
浙江交工江欣矿业有限公司	30,964,102.64	8.66	1,548,205.13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819,572.23	8.34	1,926,820.04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951,488.80	7.82	3,185,559.01
合计	163,552,255.01	45.74	11,784,332.48

单位名称	2021.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385,295.70	7.86	924,749.96
鑫矿智维	15,630,246.16	7.06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5,547,825.03	7.03	3,441,322.50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4,750,227.93	6.67	744,833.09
南平高建建材有限公司	12,073,229.60	5.46	603,661.48
合计	75,386,824.42	34.08	5,714,567.03

单位名称	2020.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749,894.52	9.98	1,897,165.39
南非南矿	12,558,031.84	8.49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9,535,125.00	6.45	2,509,037.50
涿源县增志建材有限公司	8,677,724.13	5.87	867,772.41
清远市清新区谷城矿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6,066,019.04	4.10	303,300.95
合计	51,586,794.53	34.89	5,577,276.25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票据	18,819,342.40	20,687,236.58	23,582,476.70
合计	18,819,342.40	20,687,236.58	23,582,476.7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利息			108,079.87
应收股利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项	22,548,992.50	11,757,002.49	88,640,632.32
合计	22,548,992.50	11,757,002.49	88,748,712.1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定期存款			108,079.87
小计			108,079.87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08,079.87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20,080,917.05	8,261,066.80	15,797,592.39
1 至 2 年	1,210,001.30	3,800,486.81	850,828.00
2 至 3 年	1,644,879.22	360,650.00	105,242.89
3 至 4 年	197,000.00	21,088.60	40,000.00
4 至 5 年	21,088.60		55,451,520.00
5 年以上			16,876,520.00
小计	23,153,886.17	12,443,292.21	89,121,703.28
减：坏账准备	604,893.67	686,289.72	481,070.96
合计	22,548,992.50	11,757,002.49	88,640,632.3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53,886.17	100.00	604,893.67	2.61	22,548,992.50
其中:					
账龄组合	7,509,571.19	32.43	604,893.67	8.05	6,904,677.52
合并关联方组合	15,644,314.98	67.57			15,644,314.98
合计	23,153,886.17	100.00	604,893.67		22,548,992.5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43,292.21	100.00	686,289.72	5.52	11,757,002.49
其中:					
账龄组合	9,141,475.70	73.47	686,289.72	7.51	8,455,185.98
合并关联方组合	3,301,816.51	26.53			3,301,816.51
合计	12,443,292.21	100.00	686,289.72		11,757,002.4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552,329.19	82.53			73,552,329.19
其中:					
应收股东投资款	72,309,300.00	81.14			72,309,300.00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个人卡	1,243,029.19	1.39			1,243,029.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69,374.09	17.47	481,070.96	3.09	15,088,303.13
其中：					
账龄组合	7,994,515.86	8.97	481,070.96	6.02	7,513,444.90
合并关联方组合	7,574,858.23	8.50			7,574,858.23
合计	89,121,703.28	100.00	481,070.96		88,640,632.3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股东投资款	72,309,300.00			出资瑕疵，待货币资金补足
个人卡	1,243,029.19			个人卡资金
合计	73,552,329.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7,509,571.19	604,893.67	8.05	9,141,475.70	686,289.72	7.51	7,994,515.86	481,070.96	6.02
合并关联方组合	15,644,314.98			3,301,816.51			7,574,858.23		
合计	23,153,886.17	604,893.67		12,443,292.21	686,289.72		15,569,374.09	481,070.9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12.31 余额	1,193,936.98			1,193,936.98
2019.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12,866.02			-712,866.0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12.31 余额	481,070.96			481,070.96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481,070.96			481,070.96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5,218.76			205,218.7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686,289.72			686,289.72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686,289.72			686,289.72
2021.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1,396.05			-81,396.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12.31 余额	604,893.67			604,893.67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12.31 余额	6,282,685.05	79,330,086.95		85,612,772.00
2019.12.31 余额在本期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711,830.81	1,797,100.47		3,508,931.28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0.12.31 余额	7,994,515.86	81,127,187.42		89,121,703.28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7,994,515.86	81,127,187.42		89,121,703.28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146,959.84	-77,825,370.91		-76,678,411.07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9,141,475.70	3,301,816.51		12,443,292.21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9,141,475.70	3,301,816.51		12,443,292.21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631,904.51	12,342,498.47		10,710,593.96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2.12.31 余额	7,509,571.19	15,644,314.98		23,153,886.17

(4)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0.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3,936.98	-712,866.02			481,070.96
合计	1,193,936.98	-712,866.02			481,070.96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1,070.96	205,218.76			686,289.72
合计	481,070.96	205,218.76			686,289.72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6,289.72	-81,396.05			604,893.67
合计	686,289.72	-81,396.05			604,893.67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股东投资款			72,309,300.00
个人卡			1,243,029.19
押金、保证金	7,078,972.96	7,413,139.25	6,150,425.25
备用金	51,088.60	599,817.22	726,239.25
合并关联方	15,644,314.98	3,301,816.51	7,574,858.23
其他	379,509.63	1,128,519.23	1,117,851.36
合计	23,153,886.17	12,443,292.21	89,121,703.28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南矿工程	合并关联方	11,375,687.21	1 年以内	49.13	
马来西亚南矿	合并关联方	3,446,966.56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	14.89	
浙江交工高等级公 路养护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1,359,764.00	1 年以内	5.87	67,988.20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 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810,000.00	1 年以内	3.50	40,500.00
浙江东横建材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 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3.46	40,000.00
合计		17,792,417.77		76.85	148,488.2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马来西亚南矿	合并关联方	2,096,513.21	1 年以内、 1-2 年	16.85	
鑫力耐磨	合并关联方	1,203,750.00	1 年以内	9.67	
中国葛洲坝集团国 际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1,107,790.00	1 年以内	8.90	55,389.50
石城县恒鑫矿业有 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880,000.00	1-2 年	7.07	88,000.00
宜昌建投经发矿业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815,000.00	1-2 年	6.55	81,500.00
合计		6,103,053.21		49.04	224,889.5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0.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李顺山	待收投资款	57,316,452.00	4-5 年、5 年以上	64.31	
龚友良	待收投资款	14,992,848.00	4-5 年、5 年以上	16.82	
南矿工程	合并关联方	5,473,400.02	1 年以内	6.14	
马来西亚南矿	合并关联方	1,207,662.36	1 年以内	1.36	
董妍冰	个人卡	1,137,887.02	1 年以内	1.28	
合计		80,128,249.40		89.91	

(五)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6,507,717.99		86,507,717.99	47,995,274.52		47,995,274.52	17,420,716.95		17,420,716.9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6,507,717.99		86,507,717.99	47,995,274.52		47,995,274.52	17,420,716.95		17,420,716.95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柯林泰克	900,000.00			900,000.00		
南非南矿	537,004.00			537,004.00		
马来西亚南矿	1,381,115.19			1,381,115.19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西智矿	1,999,800.00			1,999,800.00		
鑫力耐磨	2,395,939.88			2,395,939.88		
南矿瑞典研发中心	147,322.20			147,322.20		
澳洲南矿		59,535.68		59,535.68		
合计	17,361,181.27	59,535.68		17,420,716.95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柯林泰克	900,000.00			900,000.00		
南非南矿	537,004.00	2,337,533.10		2,874,537.10		
马来西亚南矿	1,381,115.19			1,381,115.19		
南矿工程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江西智矿	1,999,800.00			1,999,800.00		
鑫力耐磨	2,395,939.88			2,395,939.88		
南矿瑞典研发中心	147,322.20	2,032,481.14		2,179,803.34		
澳洲南矿	59,535.68	204,543.33		264,079.01		
鑫矿智维		15,000,000.00		15,000,000.00		
恩迈斯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7,420,716.95	30,574,557.57		47,995,274.52		

被投资单位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柯林泰克	900,000.00			900,000.00		
南非南矿	2,874,537.10	3,386,924.80		6,261,461.90		
马来西亚南矿	1,381,115.19			1,381,115.19		
南矿工程	20,000,000.00			20,000,000.00		
江西智矿	1,999,800.00			1,999,800.00		
鑫力耐磨	2,395,939.88			2,395,939.88		
南矿瑞典研发中心	2,179,803.34			2,179,803.34		
澳洲南矿	264,079.01	125,518.67		389,597.68		
鑫矿智维	15,000,000.00	35,000,000.00		50,000,000.00		
恩迈斯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47,995,274.52	38,512,443.47		86,507,717.99		

(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5,231,537.65	478,266,606.54	660,675,556.35	426,090,716.66	468,317,574.71	271,763,370.53
其他业务	12,626,493.14		5,017,971.51		6,463,030.78	1,577,283.39
合计	707,858,030.79	478,266,606.54	665,693,527.86	426,090,716.66	474,780,605.49	273,340,653.92

(七) 投资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	-94,502.15	-55,962.82	-99,381.85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96,190.35	-26,485.58	568,754.67
其他	375,038.57	1,829,105.79	
合计	-915,653.93	1,746,657.39	469,372.82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6,027.06	-77,274.05	67,350.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72,523.52	6,598,204.62	3,614,100.8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36,438.49	1,829,105.79	
债务重组损益	-1,196,190.35	-26,485.58	568,754.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9,856,853.00	15,064,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113.30	309,624.14	-1,466,796.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4,160.12	-1,283,636.03	1,556.19
小计	19,774,871.02	22,413,538.89	2,784,965.62
所得税影响额	-2,968,617.16	-3,350,877.44	-430,77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437.63	-22,700.75	-312.80
合计	16,774,816.23	19,039,960.70	2,353,873.85

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其他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45,160.12	54,565.58	28,516.19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1,298.39	

项目	涉及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股份支付费用	-361,000.00	-1,339,500.00	-26,960.00
合计	284,160.12	-1,283,636.03	1,556.1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2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4	0.79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8	0.68	0.68

2021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56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2	0.60	0.60

2020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26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证书编号: 3100006064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8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